



目录

1. 基本情况篇

1.1 绍兴市妇幼保健院简介.....	2
1.2 儿童保健科巾帼文明岗简介.....	4
1.3 儿童保健科岗员花名册.....	6
1.4 儿童保健科岗徽介绍.....	8

2. 创建措施篇

2.1 《浙江省科技创新六大巾帼行动实施方案》通知.....	10
2.2 儿童保健科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领导小组.....	16
2.3 浙江省巾帼文明岗管理办法.....	17
2.4 创建宗旨、创建口号、服务目标、服务承诺.....	25
2.5 浙江省“巾帼文明岗”创建申报表.....	26
2.6 儿童保健科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小组成员及职责分工.....	30
2.7 儿童保健科创巾帼文明岗创建计划.....	31
2.7.1 指导思想.....	31
2.7.2 创建目标.....	31
2.7.3 创建方法.....	32
2.7.4 建岗措施.....	33
2.7.5 建立计划.....	33



2.7.6 创建工作会议	34
2.8 巾帼文明岗评审标准（57分）	37
2.9 儿童保健科“巾帼文明岗”岗位制度	39
2.9.1 上岗准备	39
2.9.2 仪容仪表	39
2.9.3 工作要求	39
2.9.4 做到六个“不”	40
2.10 巾帼文明岗监督制度	41
2.11 创建巾帼文明岗活动奖惩激励办法	42
2.12 儿童保健科巾帼文明岗学习培训制度	44
2.13 儿童保健科岗位明星评比标准	45
2.14 创巾帼文明岗网页	47
2.15 儿保科门诊满意度情况调查	48
2.16 完善的便民服务措施	49
2.17 创巾帼文明岗财力保障	52

3. 人才培养篇

3.1 院内培训	55
3.1.1 传染病防控培训	55
3.1.2 医务人员职业暴露应急演练	56
3.1.3 消防安全知识培训	57
3.1.4 医院感染管理委员会会议	58
3.1.5 推荐科室二级、三级网格特邀监察员	59



3.1.6 网格化监督管理工作培训会议	60
3.1.7 新职工志工服务培训课程	61
3.1.8 消防应急演练	62
3.1.9 医院感染管理委员会扩大会议	63
3.2 科内培训	64
3.2.1 每月科内业务学习、制度培训	64
3.2.2 新型冠状病毒相关培训	65
3.2.3 新冠疫情常态化相关培训	66
3.2.4 新冠疫情防控知识培训	67
3.2.5 三甲复评科室动员会	68
3.2.6 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学习记录	69
3.3 院外培训	70
3.3.1 遗传性耳聋出生缺陷三级预防培训	70
3.3.2 基层医院超声医师能力建设培训班	71
3.3.3 浙江省养育照护小组师资培训会	72

4. 巾帼奉献篇

4.1 抗击疫情医院志工服务	74
4.2 “抗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党员在行动”签名活动	75
4.3 “为爱逆行 热血战疫”无偿献血活动	76
4.4 青春健康教育讲座	77
4.5 “爱光明”系列活动	78



4.6 基层医院儿童体格生长偏离筛查与规范化管理学习班.....	79
4.7 首届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培训班.....	80
4.8 雷锋广场志愿服务.....	81
4.9 “服务百姓健康行动”大型义诊活动.....	82
4.10 儿童早期发展中心免费试听课.....	83
4.11 绍兴市儿童保健学术年会暨儿童保健新进展培训.....	84
4.12 “携手防疫抗艾 共担健康责任”世界艾滋病日活动.....	85
4.13 “心手相牵”志愿服务工作再获肯定.....	86
4.14 参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诸暨店口宣侠父村.....	87
4.15 全市养育照护小组活动示范培训.....	88
4.16 开展多场线上直播课.....	89

5. 团队建设篇

5.1 礼赞“三八节”诗歌朗诵.....	91
5.2 好文层出不穷.....	92
5.3 “世界手卫生日”和感控宣传月活动.....	93
5.4 “5.12”国际护士节活动.....	94
5.5 建党99周年“清廉教育”活动.....	95
5.6 七一建党节，颂歌给党听.....	96
5.7 观看《献礼建党99周年》.....	97
5.8 庆祝中国医师节系列活动.....	98



5.9 “方言沙龙”活动	99
5.10 杜绝浪费，我们在行动	100
5.11 “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专项行动动员大会	101
5.12 “走古桥.访老街”迎新健步走活动	102
5.13 世界咖啡屋主题活动	103

6. 成果展示篇

6.1 我科在“三甲”医院现场评审中成为亮点，得到专家组一致认可	105
6.2 重点学科	106
6.3 创新团队-致力于科室创新，服务本地区儿童	107
6.4 省级青年文明号——推动科室青年人才文明	108
6.5 市巾帼文明岗——展示巾帼力量	109
6.6 我科入选全省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现场推进会典型例	110
6.7 我院作为残疾儿童省级定点康复机构顺利通过省残联委托的第三方机构的评估	111
6.8 “养育未来”项目正式启航	112
6.9 “医教结合 潜能开发”儿童早期发展服务项目正式启航	113
6.10 积极推进儿童入园体检“最多跑一次”	114
6.11 年度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115



基本 情况 篇



1.1 绍兴市妇幼保健院简介

绍兴市妇幼保健院始建于1965年，是一所集医疗、保健、预防、康复、教学、科研为一体的三级甲等妇幼保健院，国家级爱婴医院、国家级母婴安全优质服务单位、母婴友好医院。

医院总占地面积42.5亩，建筑面积8.51万平方米。核定床位600张。在编职工926人，其中高级职称卫技人员209名，硕博士83人。年门诊量115万余人次，年出院病人3.5万余人次，年分娩数1万余人次，年手术1万余人次。

医院专业特色明显，承担绍兴市妇幼保健技术服务中心、市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市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市高危产妇筛查中心、市乳腺疾病防治中心、市产前诊断中心、市宫颈疾病诊治中心、市儿童生长发育中心、市生殖医学中心等职责。

医院技术和学科优势突出，是浙东区域产科专病中心；熟练开展微创手术，单孔腹腔镜手术，微创手术率达90%以上；率先开展体外受精-胚胎移植和卵胞浆内单精子显微注射技术（IVF/ICSI）；是国家级儿童早期发展示范基地、中国妇幼保健协会妇幼健康教育-儿童生长发育评估与促进项目全国示范基地。产前诊断学为浙江省医学扶植重点学科，围产医学为浙江省省市共建医学重点学科；围产医学、妇产科超声诊断学为绍兴市医学领先学科；妇科学、妇产科病理学、新生儿科学、儿少卫生学、围产护理学为绍兴市医学重点学科，生殖遗传学为绍兴市医学创新学科；妇儿实验诊断学、小儿内分泌学、女性盆底学为院级医学重点学科。



医院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近年来，医院以“尊重生命、呵护妇儿”为使命，遵循“德为先 人为本”院训，坚持“以病人为中心、以员工为核心”的服务宗旨和“以人为本，以文化人”的管理理念，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强行业作风建设，提升科学管理水平，多项建设都取得了较好发展。医院先后荣获全国卫生系统先进集体、全国卫生文化建设先进单位、全国妇幼卫生先进集体、全国妇幼健康服务先进集体、国家级首批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全国改善医疗服务示范医院、浙江省文明单位、浙江省医院职业道德先进集体、浙江省文明服务示范单位、浙江省消费者信得过单位、浙江省首批绿色医院、浙江省健康促进医院等荣誉称号。

政府投资近 15 亿元，占地 128.9 亩、总用地面积约 85933 m²、建筑面积约 203000 m²，设置床位 1500 张的新院已在建造中。





1.2 儿童保健科巾帼文明岗简介

绍兴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科有医务人员 45 人，其中女性 37 人，占 82.2%。有中高级职称 19 人，硕士 4 人，在读研究生 2 人，科室人员以中青年骨干为主。是一个充满朝气、有爱心、团结向上的集体。

儿保科是国家级儿童早期发展示范基地，全国儿童生长发育与促进健康教育示范基地，绍兴市医学重点学科，绍兴市重点科技创新团队，浙江省和绍兴市残疾儿童（脑瘫、儿童智力低下、儿童孤独症）定点康复机构。获浙江省青年文明号和绍兴市巾帼文明岗称号。是绍兴市 3 区 2 市 1 县的儿童保健业务指导、培训中心，长期以来承担着全市儿童保健的业务指导、培训、督导等工作。为满足家长对儿童保健日益增长的服务需求，院内开设了系列儿童早期发展服务项目。为更好的服务于广大家长和孩子，儿保科开设了系列儿童早期发展服务项目，包括儿童营养、心理、语言发育等特色门诊，积极开展儿童早期干预康复业务，脑瘫、儿童智力低下、儿童孤独症三个项目为省、市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姐妹们以良好的职业素质、优良的服务品质赢得了家长的认可，获得广泛好评。

为使发育异常的孩子能够得到早期干预、早期康复，从而回归主流社会，儿保科在医院领导的大力支持下，积极开展儿童早期干预康复业务，目前已经开设了儿童运动训练、推拿、理疗、水疗、作业治疗、语言训练、认知训练、小组培训等项目，2018 年初我们医院儿童脑瘫、儿童智力低下、儿童孤独症三个项目获批成为绍兴市首批残疾儿童康复定点机构。残疾儿童的康复是一项公益事业，对待残疾儿



童需要更多的爱心和耐心，我们儿童发育评估和康复训练的姐妹们以良好的职业素质、优良的服务品质赢得了家长的认可，获得广泛好评。

我们儿保科也是一个勇于创新的团队。近 7 年先后有省市级课题立项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获科研奖励 2 次，发表论文 27 篇，开展院内新技术新项目 15 项，举办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 2 期，省级继教项目 5 期，市级继教项目 10 余期。开拓创新为儿保科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也丰富了儿童保健的服务内涵，从而可以为家长和孩子提供更多更全面的保健服务。

一直以来我们秉持着“用心服务，让爱导航，科学高效，保障健康”的服务理念，这也是我们开展创建“巾帼文明岗”坚实思想基础，同时我们也不断与时俱进，改善服务环境、改进服务流程，开设科室微信公众号，开展在线直播、进幼儿园进学校等，向家长宣传科学育儿知识。技术和服务的创新永无止境，我们将乘着争创“省级巾帼文明岗”之风，继续精益求精，以百倍的热情投入到工作中去，充分体现巾帼风采，用爱心、细致去迎接每一个挑战！





1.3 儿童保健科岗员花名册

姓名	性别	实足年龄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职称
余红	女	54	党员	本科	正高
沈沛	女	44	党员	本科	副高
胡芳	女	49	党员	本科	中级
吕静	女	47	群众	专科	中级
杨晶群	女	39	群众	本科	副高
樊洁敏	女	39	群众	本科	中级
陈晓霞	女	38	群众	研究生在读	中级
吴长划	女	36	党员	本科	中级
赵蕴博	女	44	群众	本科	中级
蒋丽萍	女	37	党员	本科	中级
王李	女	51	群众	专科	初级
骆芙蓉	女	42	群众	专科	初级
钟菲	女	32	党员	本科	中级
杨嫣青	女	31	党员	本科	中级
姚雪	女	31	党员	硕士	初级
周玲玉	女	31	群众	硕士	初级
邵洁	女	27	团员	本科	初级
陈晶晶	女	28	团员	专科	初级
张金敏	女	27	党员	本科	初级
陈秀玲	女	27	团员	专科	初级



陈慧	女	39	群众	专科	初级
徐海燕	女	27	群众	本科	初级
李宏迪	女	28	群众	专科	初级
李小方	女	25	党员	本科	初级
胡丽珍	女	45	党员	本科	副高
俞宝英	女	35	群众	本科	中级
周君彬	女	28	群众	本科	初级
田楠	女	24	群众	本科	初级
金佳瑜	女	24	群众	本科	初级
李吉琼	女	23	群众	本科	初级
钟佳珂	女	29	党员	本科	初级
金亚余	女	25	群众	本科	初级
卢烨	女	23	群众	本科	初级
韩梦佳	女	24	群众	本科	初级
马露佳	女	23	党员	本科	初级
陈林林	女	25	党员	本科	初级
杨金叶	女	23	群众	本科	初级



1.4 儿童保健科岗徽介绍

1.4.1 岗徽图标



1.4.2 内涵意义

1. 绿色是生命的颜色，洋溢着勃勃的生机，保障着生命的健康。
2. 红色即代表我们的真心，爱心，充满着浓浓的温情，又象征着我们儿保团队热情、活力的精神风貌。
3. 红色小人代表儿童，绿色大人代表儿保医师，左边包裹的心形代表儿保医生对儿童的呵护，这些象征着儿保医师和儿童心手相依，用儿保知识为儿童提供专业的服务，为儿童的健康而努力。
4. 此图形既与我们医院的院徽遥相呼应，代表着我院“尊重生命，呵护妇儿”的医疗理念，又是喻示和谐，为儿童提供温馨、和谐的就医环境是我们不变的追求。同时，它集中体现了儿保科是一个职业素质过硬、充满爱心和凝聚力的先进集体。



创 建 措 施 篇



2.1 《浙江省科技创新六大巾帼行动实施方案》通知

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浙江省妇女联合会办公室 文件

浙卫办〔2020〕4号

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省妇联办公室关于 开展“巾帼卫士在行动”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市卫生健康委、妇联，省级医疗卫生健康单位：

为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及历次全会精神，凝聚巾帼心，奋进新时代，勇立潮头行，充分发挥全省卫生健康系统女干部职工在浙江“两个高水平”建设、卫生健康“1+5”攻坚战以及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贡献巾帼力量，决定今明两年在全省卫生健康系统开展“巾帼卫士在行动”系列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1 —



一、活动主题

“巾帼卫士在行动”。

二、活动对象

全省卫生健康系统女干部职工。

三、活动内容

围绕活动主题，开展巾帼抗疫、巾帼读书、巾帼强基、巾帼先锋、巾帼志愿服务、巾帼帮困、巾帼技能比武、“巾帼文明岗”选树等“八大行动”，激发全省卫生健康系统妇女干事创业热情，形成学本领、提素质、讲奉献的良好氛围，在担当实干中不断创造新业绩。

（一）巾帼抗疫行动

通过巾帼抗疫行动，组织动员女干部职工特别是女医务工作者迅速行动起来，积极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采取多种举措，推动女干部职工学习防疫知识，自觉按照科学指引，在卫生、防护、饮食等方面做好示范，带头做到不信谣、不传谣、不恐慌。要根据本地疫情防控需要，号召女医务人员发扬卫生健康工作者“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的职业精神，冲到疫情防控第一线贡献巾帼力量。要号召广大巾帼志愿者弘扬志愿精神和雷锋精神，当好宣传员、监督员，着力社区防控，着重邻里关爱，守护小家健康，多做强信心、暖人心、聚民心的



好事实事，进一步彰显女干部职工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拟组织抗疫一线女医务人员开展先进事迹巡讲。

（二）巾帼读书行动

通过巾帼读书行动，进一步引导女干部职工多读书、读好书，营造积极向上的良好氛围。可采取读书沙龙、知识竞赛、征文比赛、好书推荐、寻找书香家庭等多种形式，搭建交流平台，分享学习体会和感悟，推动阅读融入家庭、生活和工作，不断提升女干部职工综合素质形象、精神文明建设能力和岗位建功水平。同时要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生动实践，更好地服务企业、服务群众、服务基层。拟举办一次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征文活动并汇编优秀文章。

（三）巾帼强基行动

通过巾帼强基行动，进一步加强妇女组织建设，夯实基层基础。各基层单位原则上应建有妇女组织，已建立的，要认真履行职能，积极开展活动，充分发挥作用；尚未建立的，要按照《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和全国妇联有关条例的规定尽快组建。要把妇女组织建设作为党建的重要组成部分，建立健全必要的工作制度，与党建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建设。要重视妇女干部的选配，把政治素质高、工作业绩好、奉献精神强的同志推荐到领导岗位。要加大骨干队伍建设，建立培养、使用优秀妇女人才



的机制。计划组织召开全省卫生健康系统妇女组织建设交流会，举办一期妇女干部培训班。

（四）巾帼先锋行动

通过巾帼先锋行动，引导激励女干部职工争当干事创业先锋，发挥模范带头作用。要自觉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四有”“四自”精神，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爱岗敬业，熟练掌握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促进妇女立足岗位创新创业，不断提高思想道德、职业道德和技能水平，充分发挥女干部职工在卫生健康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作用。做好全国、省级三八红旗手（集体）的推荐申报工作。

（五）巾帼志愿服务行动

通过巾帼志愿服务行动，动员女干部职工积极参与志愿服务，培育巾帼志愿服务文化。要发挥卫生健康系统专业优势，传播健康科学知识、倡导健康生活方式，不定期组织女医务工作者开展“送知识、送健康”义诊活动。要以和谐家庭建设为重点，组织开展婚姻家庭关系调适、矛盾纠纷调处化解等志愿服务活动，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要鼓励女干部职工自愿参与无偿献血活动，展现女干部职工高尚的精神风貌。

（六）巾帼帮困行动

通过巾帼帮困行动，鼓励女干部职工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



业，为困难群体排忧解难。要组织妇女干部特别是党员妇女干部，通过“一帮多”“一帮一”或“多帮一”等方式，对困难群众和困难家庭等进行帮扶。特别对农村留守儿童、留守妇女、留守老人等弱势群体，组织开展关爱行动，切实帮助解决实际问题。三八红旗手（集体）、巾帼建功标兵（先进集体）、“巾帼文明岗”等要在帮困活动中发挥带头作用。拟联合开展一次调研和走访慰问活动。

（七）巾帼技能比武行动

通过巾帼技能比武行动，展现女职工锐意进取、昂扬向上的新时代奋斗精神，提升业务能力和水平。要开展体现单位特色、岗位特色、妇女特色的巾帼技能比武活动，活动载体要有广泛性和参与性，并以技能比武为平台，推动妇女人才和技能交流，推动技能瓶颈突破，营造“比学赶帮超”的良好氛围。联合委机关群团组织开展各种技能比武活动。

（八）“巾帼文明岗”选树行动

通过“巾帼文明岗”的创建，引领女职工立足岗位建功立业，树立卫生健康行业新风。要按照《省卫生健康委 省妇联关于开展全省卫生健康系统“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的通知》要求，积极开展“巾帼文明岗”创建，选树一批典型。要将创建工作与卫生健康中心工作紧密结合，与卫生健康“1+5”攻坚战紧



密结合，突出本地特色、亮点和示范性。同时要为创建工作提供必要的人力、物力和财力保障。

四、活动要求

各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结合实际，认真策划好、组织好、落实好“八大行动”，充分调动全省卫生健康系统广大妇女参与活动的积极性，做到主题鲜明、重点突出、内涵丰富，防止流于形式，确保系列活动取得实效。要加大宣传力度，借助广播、电视、报刊、网站、微信等媒体，大力宣传先进经验和典型事迹，讲好巾帼故事、唱响巾帼声音，积极传播正能量，扩大社会影响。同时要注意活动的总结和图片的收集，如有好的做法和经验，请及时报送。

联系人：省卫生健康委陈旭，联系电话：0571-87709137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2.2 儿童保健科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领导小组

绍兴市妇幼保健院关于成立 “巾帼建功”活动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科室：

为推动我院“巾帼建功”活动深入开展，决定成立医院“巾帼建功”活动领导小组，现将领导小组名单通知如下：

组长：何炳福

副组长：徐文英 丁海萍

成员：韩秋娣 谢芳 齐樱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韩秋娣任办公室主任。





2.3 浙江省巾帼文明岗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巾帼文明岗”是以妇女为主体，在生产、经营、管理和服务等工作岗位上创建的体现高度职业文明、创造一流工作业绩的城乡一线妇女集体。

第二条 创建“巾帼文明岗”是巾帼建功活动的重要载体，它是以促进妇女成长成才、所在单位发展进步、社会和谐文明为目标，以倡导职业文明、树立行业新风为核心，以行业规范和岗位职责为标准，以科学管理为手段，以倡扬岗位职业道德、提升岗位技能和提高岗位效益为重点，以思想政治引领、先进典型树立为导向的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通过创建活动，激发广大妇女的岗位建功热情，推动形成学本领、提素质、讲奉献、比业绩的良好氛围，引领广大妇女在担当实干中不断创造新的业绩。

第三条 “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工作大局，积极响应“巾帼心向党、建功新时代”和“争当新时代红船好女儿，争创高水平巾帼新业绩”号召，结合行业发展要求，引导广大妇女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恪尽职守、文明从业，立足岗位、创业创新，努力提高思想道德、职业道德和技能水平，努力创造社会价值、经济价值和人才价值，为浙江“两个高水平”建设贡献巾帼力量。

第四条 “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在城乡妇女比较集中的行业



和单位中开展。省内符合创岗条件的各级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专业市场及各类新兴领域等以妇女为主体的集体和岗位均可参加“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

第五条 “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紧密结合各系统、各行业、各单位不同岗位的实际，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发展创新的原则，着力扩大活动覆盖面，创新工作机制、管理机制和运作机制，提高创建活动成效，充分发挥“巾帼文明岗”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人才效益。

第二章 创建基本要求

第六条 集体（岗位）要求

（一）原则上成员中女性人数占60%以上（特殊领域除外），领导班子中至少有一名女性。

（二）创建氛围浓厚。每个成员要有较强的创建“巾帼文明岗”意愿，有争创一流、争当先进的激情，团结合作意识强。工作场所创岗标识明显，在场所醒目处亮身份、亮承诺、亮标准。内部管理规范，有切实可行的创建目标和计划，有突出创建重点和主题的创建标准，有与中心工作相结合的、根据本系统和行业工作特点制定的创建方法和自我评议内容，有切实可行的管理措施，接受群众监督的渠道通畅。

（三）创建成效显著。有完善的学习培训交流制度，团队和成员整体素质提升明显。注重品牌建设，工作有创新、服务有亮点，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人才效益显著。服务中心、服务大局，积极参与



“最多跑一次”改革。热心社会公益事业和志愿服务活动，在奉献社会中创造一流的工作业绩。在本地区、本行业、本系统中具有较强的示范引领带动作用，得到群众广泛认可。

（四）注重创建活动文字、图片、视频等资料的积累和保存。充分运用单位网站或微信公众号记录展示“巾帼文明岗”创建风采，做到创岗工作内容、活动信息、服务机制等资料及时保存、及时上网、及时更新。

（五）创建集体（岗位）在本地区、本行业、本系统的同层级“巾帼文明岗”的所有申创集体（岗位）中具有较强的示范性、代表性和影响力，且开展所创层级创建活动一年以上。

第七条 集体（岗位）成员要求

（一）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自觉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四有”“四自”精神，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办事公道，爱岗敬业，勤于学习，熟练掌握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在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中贡献突出。

（三）创建省级以上“巾帼文明岗”的，必须有岗位技术能手、服务明星或巾帼建功标兵等称号的先进个人。

第八条 创建集体（岗位）所在单位领导高度重视创建工作，并为创建工作提供必要的人力、物力和财力保障。单位建有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做到统一部署、定期检查、加强管理，并纳



入单位整体工作安排。单位原则上应建有妇联组织。

第三章 申报认定

第九条 “巾帼文明岗”实行属地逐级申报、逐级创建、逐级认定授牌(县级、市级、省级)。原则上,申报上一级“巾帼文明岗”,应先获得下一级“巾帼文明岗”称号。省直属单位符合创岗条件的集体(岗位)可以直接申报创建省级“巾帼文明岗”。

第十条 省级“巾帼文明岗”由妇联系统在全省范围内推荐、申报、认定和省级相关部门联合省妇联共同推荐、申报、认定两种方式进行,第一种方式每两年进行一次。遇特殊情况可临时申报,临时认定。

第十一条 省级“巾帼文明岗”申报程序:省直属单位的创建集体(岗位)应向省直机关妇委会、省级单位相关部门提出创建申请;各市已获得设区市级“巾帼文明岗”的集体(岗位)应向各设区市妇联提出创建申请。提出创建申请时,填写《浙江省“巾帼文明岗”创建申报表》。

第十二条 各设区市妇联或省直机关妇委会、省级单位相关部门负责对申报省级“巾帼文明岗”创建的集体(岗位)进行业务指导和综合评议。综合评议要认真全面,要听取申报单位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汇报,特别要注重实地查看岗位文化建设、资料保存、创建氛围、服务情况、创建机制、网络建设和工作成效等。要综合评议集体(岗位)成员对创岗工作的参与程度及创建实绩。要了解社会公众对创建集体(岗位)的评价。



第十三条 “巾帼文明岗”认定实行公示制，公示采取申报单位自行公示和授牌单位集中公示相结合的方法，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

第十四条 省级“巾帼文明岗”采取两种认定方式

（一）浙江省妇女联合会认定，授予浙江省“巾帼文明岗”奖牌。

（二）省级相关部门和浙江省妇女联合会联合认定，授予浙江省“巾帼文明岗”奖牌。

第十五条 各级妇联、省直机关妇委会和省级单位相关 7 部门要加强协调和管理，严把质量关，确保认定的“巾帼文明岗”具有先进性和代表性，能带动更多的集体（岗位）参与创建。

第十六条 “巾帼文明岗”创建要有激励机制。创建单位除精神鼓励外，应在国家政策允许情况下，对获得“巾帼文明岗”称号的集体（岗位）成员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各级妇联和创建单位要借助新闻媒体大力宣传“巾帼文明岗”及其成员的先进经验和典型事迹。

第十七条 要积极创造条件为“巾帼文明岗”负责人提供学习深造、锻炼提高的机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晋职晋级，使“巾帼文明岗”真正成为培养选拔女性人才的摇篮。

第四章 监督与管理

第十八条 “巾帼文明岗”实行分级管理和协助管理相结合的原则。省级“巾帼文明岗”由省妇联负责管理，属地妇联、省直机关妇委会及省级单位相关部门协助管理。联合认定命名的由其主管部门



进行管理，属地妇联协助管理并备案。

第十九条 建立“巾帼文明岗”创建管理长效机制

(一)已命名的“巾帼文明岗”应加大日常自我监督管理力度，建立和完善自我督查、同级互查工作制度，保持“巾帼文明岗”在同行业、同系统中的先进性和代表性。

(二) 加大社会监督力度

1. “巾帼文明岗”实行挂牌制度，凡获此称号的集体（岗位）应将奖牌悬挂在岗位现场的醒目位置或以照片形式进行陈列。

2. “巾帼文明岗”要向社会公开服务承诺，公布监督电话，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3. 各级妇联、省直机关妇委会和省级单位相关部门要畅通投诉渠道，并建立明察暗访督查制度，在督查中发现有不符合创建要求的集体（岗位），限期整改，整改不到位的，应向授牌单位报告撤销其称号。

(三) 建立学习交流制度。通过培训学习、行业结对交流、岗岗交流等方式，实现“巾帼文明岗”之间的学习交流、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提升创建水平。

(四) 建立岗岗联创机制。由属地妇联、省直机关妇委会和省级单位相关部门负责，确保每个全国岗和省级岗各带一个下级岗和一个争创岗，通过岗岗结对、指导交流，提升整体创岗水平。

(五) 建立动态管理机制。属地妇联、省直机关妇委会和省级单位相关部门适时组织自查和抽查，并每三年组织一次“回头看”，



对各级“巾帼文明岗”进行全面检查，检查结果报送授牌单位备案。省妇联将对全国岗和省级岗进行不定期抽查。

第二十条 建立并完善“巾帼文明岗”管理档案。各级妇联要利用现代网络信息技术，实现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电子化。

第二十一条 “巾帼文明岗”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经查证核实，由授牌单位撤销其称号并摘牌：

- （一）集体（岗位）成员有违法和严重违纪现象的；
- （二）在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中发生责任事故的；
- （三）在文明单位评比、行风评议、安全生产等各类检查评比中由于集体（岗位）原因不合格的；
- （四）被新闻媒体曝光或群众举报，经查情况属实，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 （五）申报中弄虚作假，骗取荣誉的；
- （六）不满足基本创岗条件的；
- （七）不能发挥应有的示范引领作用的；
- （八）若岗位撤并或集体解散，原则上视为自动撤销称号。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二条 “巾帼文明岗”活动重在创建，各市、县（市、区）可根据实际，参照本办法制定相应的“巾帼文明岗”管理办法。

第二十三条 省级“巾帼文明岗”牌匾由省妇联统一制作，材料为铜质，规格为：长 55cm、宽 40 cm、凸型。市、县（市、区）级“巾帼文明岗”牌匾规格不超过省级规格。



第二十四条 各地、各行业可将“巾帼文明岗”题字和标识图样制作成印刷品、三角旗等标识物放在工作现场，但不得用于任何商业性活动。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的修改解释权属浙江省妇联。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行，2015年10月下发的《浙江省“巾帼文明岗”管理办法》（浙巾双协〔2015〕4号）同时废止。



2.4 创建宗旨、创建口号、服务目标、服务承诺

2.4.1 创建宗旨：全面促进儿童的身心健康

2.4.2 创建口号：创文明岗位，展巾帼风采

2.4.3 服务目标：一切为了儿童健康成长

2.4.4 服务承诺：用心服务，让爱导航，科学高效，保障健康

2.4.5 创建主题：**甘为妇儿献真情，愿为巾帼添风采**



2.5 浙江省“巾帼文明岗”创建申报表

岗位名称	儿童保健科			所在单位	绍兴市妇幼保健院	
职工总人数	45	女性人数	37	岗位负责人姓名	余红	
通讯地址	绍兴市东街 305 号		联系电话	85206756	邮编	312000
何时获得县级（系统）巾帼文明岗称号			2016 年获得市直巾帼文明岗称号			
主要事迹	<p>绍兴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科有医务人员 45 人，其中女性 37 人，占 82.2%。有中高级职称 19 人，硕士 4 人，在读研究生 2 人，科室人员以中青年骨干为主。是一个充满朝气、有爱心、团结向上的集体。</p> <p>儿保科是国家级儿童早期发展示范基地，全国儿童生长发育与促进健康教育示范基地，绍兴市医学重点学科，绍兴市重点科技创新团队，浙江省和绍兴市残疾儿童（脑瘫、儿童智力低下、儿童孤独症）定点康复机构。获浙江省青年文明号和绍兴市巾帼文明岗称号。是绍兴市 3 区 2 市 1 县的儿童保健业务指导、培训中心，长期以来承担着全市儿童保健的业务指导、培训、督导等工作。为满足家长对儿童保健日益增长的服务需求，院内开设了系列儿童早期发展服务项目。经过多年努力，儿保科已发展成为集预防保健、疾病防治、健康促进、儿童康复、科研教学等为一体的医院一级科室，学科优势明显，在省内处于领先水平。</p> <p>为更好的服务于广大家长和孩子，儿保科开设了系列儿童早期发展服务项目，包括儿童营养、心理、语言发育等特色门诊，积极开展儿童早期干预康复业务，脑瘫、儿童智力低下、儿童孤独症三个项目为省、市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姐妹们以良好的职业素质、优良的服务品质赢得了家长的认可，获得广泛好评。</p> <p>为使发育异常的孩子能够得到早期干预、早期康复，从而回归主流社会，儿保科在医院领导的大力支持下，积极开展儿童早期干预康复业务，目前已经开设了儿童运动训练、推拿、理疗、水疗、作业治疗、语言训练、认知训练、小组培训等项目，2018 年初我</p>					



们医院儿童脑瘫、儿童智力低下、儿童孤独症三个项目获批成为绍兴市首批残疾儿童康复定点机构。残疾儿童的康复是一项公益事业，对待残疾儿童需要更多的爱心和耐心，我们从事儿童发育评估和康复训练的姐妹们以良好的职业素质、优良的服务品质赢得了家长的认可，获得广泛好评。

为了增强家庭科学育儿和托育机构规范服务能力，儿保科在医院领导的大力支持下，绍兴市婴幼儿照护服务指导中心和绍兴市婴幼儿照护服务实训基地于2020年8月7日在我院正式启用。养育照护中心和实训基地融合了全市儿童保健、疾病预防卫生监督和教育等行业专业人员组成的师资，以家长课堂、亲子活动、师资培训、入园指导等形式为婴幼儿家长及托育机构婴幼儿照护者体重卫生保健、早期发展、安全防护、疾病预防、营养膳食、生长发育监测等方面培训指导和示范引领。我们从事养育照护服务工作的姐妹们以专业细致热情的服务赢得婴幼儿养育者的认可和好评，并且成功入选浙江省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现场推进会典型案例。同时在第四周期三级甲等妇幼保健院评审中，婴幼儿养育照护服务中心工作和儿童早期发展中心课程得到了评审专家组的一致好评。

我们儿保科也是一个勇于创新的团队。近7年先后有省市级课题立项7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获科研奖励2次，发表论文27篇，开展院内新技术新项目15项，举办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2期，省级继教项目5期，市级继教项目10余期。开拓创新为儿保科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也丰富了儿童保健的服务内涵，从而可以为家长和孩子提供更多更全面的保健服务。

我们儿保科还是一个富有爱心、多才多艺的团体，积极响应医院号召向医院困难职工捐款、社会公益捐款、参加义诊活动；在工作之余，积极参加普法知识竞赛、党的知识竞赛、医院组织的文艺演出和各类演讲比赛等，并数次获奖。

从嗷嗷待哺的新生儿长成能在社会上独当一面的成人，在这过程中，家长们总会遇到各式各样关于孩子养育的问题，而我们儿保科则是各位家长们的坚强后盾。一直以来我们秉持着“用心服务，让爱导航，科学高效，保障健康”的服务理念，为家长和孩子提供全方位的服务。这也是我们开展创建“巾帼文明岗”坚实思想基础，凭借这一理念我们服务着一代又一代的儿童。同时我们也不断与时俱进，根据家长的服务需求，不断改善服务环境、改进服务流程，通过医院微信公众号和线上直播平台，向家长宣传科学育儿知识。今年除参加医院育儿课堂讲座外，我们还开展了数次有针对性的网络直播讲堂，内容涵盖儿童生长发育的监测，婴儿喂养指导，特殊儿童的预防接种等，目前已有上万名家长在线接受了宣教。



	<p>儿童保健是一门快速发展的多专业交叉的学科,技术创新无止境,服务创新无止境,我们将乘着争创“巾帼文明岗”之风,继续精益求精,以百倍的热情投入到工作中去,充分体现巾帼风采,用爱心、细致去迎接每一个挑战!</p>
<p>获 奖 情 况</p>	<p>2016 年获集体荣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创建成为国家级儿童早期发展示范基地 2. 创建成为浙江省儿童早期发展示范基地 3. 绍兴市直卫生系统“巾帼文明岗” 4. 绍兴市第四批重点创新团队 5. 医院先进科室 <p>个人荣誉</p> <p>余红科研获绍兴市人民政府科技奖三等奖、医院新项目二等奖、被评为市直卫生系统先进工作者;刘丹医院优秀党员,余红医院优秀通信员。</p> <p>2017 年获集体荣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浙江省新生儿听力筛查先进集体 2. 医院先进科室 3. 医院医疗安全科室 <p>个人荣誉</p> <p>余红科研获浙江省医药卫生科技创新奖三等奖、被评为市直卫生系统先进工作者、绍兴市新生儿听力筛查先进个人、医院优秀通信员;陈慧医院先进个人;蒋丽萍医院优秀党员。</p> <p>2018 年集体荣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创建成为全国儿童生长发育评估与促进健康教育示范基地 2. 获绍兴市首批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 3. 浙江省第二批残疾儿童省级定点康复机构 4. 绍兴市青年文明号 5. 医院先进集体 6. 浙江省新生儿听力筛查先进集体 <p>个人荣誉</p> <p>余红论文获浙江省预防医学会优秀论文一等奖、刘丹 2018 年度工会积极分子,蒋丽萍 2018 年度优秀共产党员。余红医院优秀通讯员。</p> <p>2019 年集体荣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获绍兴市巾帼文明岗 2. 获浙江省青年文明号



	<p>3. 艾滋病、梅毒母婴阻断工作先进科室 个人荣誉</p> <p>余红论文获浙江省预防医学会优秀论文二等奖，被评为浙江省预防医学会儿童保健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绍兴市新生儿疾病筛查先进个人、医院优秀通讯员；赵军被评为浙江省新生儿听力筛查先进工作者、优秀支部书记；樊洁敏被评为绍兴市新生儿听力筛查先进个人；陈飙院级先进；程洪局级先进；蒋丽萍优秀党员、优秀工会积极分子；姚雪优秀党员；张金敏优秀团员。</p>
<p>县（市、区）协调小组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 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p> <p>日</p>	<p>市级有关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 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p> <p>日</p>



2.6 儿童保健科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小组成员及职责分工

2.6.1 创建工作小组成员

创省级巾帼文明岗负责人：余红

岗长：余红 副岗长：吴长划

岗员：吕静、王李、赵蕴博、骆芙蓉、杨晶群、蒋丽萍、陈晓霞、樊洁敏、胡丽珍、俞宝英、钟菲、杨嫣青、胡芳、周玲玉、姚雪、邵洁、张金敏、韩梦佳、李小芳、马露佳、卢烨、陈林林、杨金叶、徐海燕、陈慧、陈晶晶、陈秀玲、李宏迪、周君彬、田楠、金佳瑜、李吉琼、钟佳珂、金亚余、**施王芳**

2.6.2 职责分工

余红：全面负责争创工作，负责创岗的组织管理和制度建设，创建实施方案的拟定和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创建计划和确定创建目标。

陈晓霞：负责所有创建的资料整理、归档工作。负责创岗标志、创岗口号等上墙内容的设计工作，并联络总务部门等有关部门制作挂墙材料、标牌等。

杨晶群：负责各种学习培训签到工作，并做好相应记录。

杨嫣青：负责拍摄及收集创建活动的照片和影音资料。

钟菲：收集整理集体和个人荣誉。

周玲玉：负责撰写编辑文稿，内容整理排版及封面设计。

其他岗员协助创建的各项工工作。



2.7 儿童保健科创巾帼文明岗创建计划

为深入推进“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积极争创浙江省级“巾帼文明岗”，调动广大女职工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充分发挥妇女干部的模范带头作用，塑造女性“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新形象，进一步增强儿保科团队凝聚力，以高品质服务践行儿保科以儿童为中心的宗旨，特制定本计划：

2.7.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思想建设为基础，深化作风建设，大力加强党风廉政、加强党员和医疗队伍建设，努力提高女职工的政治觉悟和素养，充分发挥巾帼文明岗的先锋引领作用。

2.7.2 创建目标

（一）岗位成员以饱满的工作热情、用心的工作姿态、出色的工作成绩，塑造女职工爱岗敬业、勤奋实干、建功立业的形象，以优美环境、优质服务满足患者的院前院内急救需求。

（二）积极参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大力提高女性的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确立新时代知识女性“四有四自”意识，增强历史使命感和责任感，在医疗改革的实践中体现自身价值。

（三）努力学习业务知识，提高自身业务素质和综合服务潜力，秉承“巨细无遗，无微不至”的服务理念，实施精细化护理，提升服务质



量，保障患者安全。

（四）在上级妇联、党委的领导和支持下，充分发挥岗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努力塑造依法行医、廉洁行医、全心行医和爱院、爱岗、爱病人的急诊人形象，佩上岗徽、仪表端正、语言文明、态度和蔼，以优良的医德风范淳化优良的工作作风，为促进医院、社会两个文明建设作出贡献。

2.7.3 创建方法

2.7.3.1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1-3月)。一是制定方案，研究、讨论创建工作目标、任务，细化工作计划，明确工作分工、工作职责和活动安排。二是动员部署，统一思想，明确要求，动员符合文件要求的科室积极投身“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中来。

2.7.3.2 第二阶段：创建阶段（4-11月）。认真落实各项创建工作措施，扎扎实实开展“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

2.7.3.2.1 完善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政治建设、业务工作、岗位服务和党风廉政等各项规章制度；

2.7.3.2.2 规范管理，严格执行制度，落实工作职责，及时检查评比，加强监督管理；

2.7.3.2.3 加强培训，采取组织集中学习、走出去，请进来等方法，做好医护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

2.7.3.2.4 抓好整改，经常分析形势，对照标准认真查找问题，查漏补缺，及时整改，确保创建扎实有效。

2.7.3.3 第三阶段：总结阶段(12月)。创建领导小组结合年终工作总



结，组织相关人员对创建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并整理汇总。

2.7.4 建岗措施

2.7.4.1 明确巾帼文明岗领导小组职责分工，岗位组长落实具体的建立工作，将总建立工作纳入中心年度工作计划，统一布置，定期检查。

2.7.4.2 加强队伍自身的思想、业务建设，鼓励岗员参加学习，开展经常性的职业道德教育、政治理论学习和各类读书活动，促进岗位成员成长。

2.7.4.3 按照岗位职责和服务承诺，每位成员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用心参与科室业务学习活动，深入学习氛围，多渠道多形式地开展各项继续教育活动，努力促进院前急救事业，为市民带给优质、快捷、高效的院前急救服务。

2.7.4.4 做好岗位比武活动，促进岗员奋发进取，发挥群体优势，进一步提升院前急救的服务水平。

2.7.4.5 利用信息化这一展示平台，用心宣传先进岗位成员的典型事例和巾帼建功的建设成果，展现岗位成员在专业发展及社会生活中的独特风采与秀丽，激励大家勤奋学习、攻坚克难、锐意进取。

2.7.4.6 开展多彩的文体活动，丰富岗位成员文化生活，增强文明岗的凝聚力和影响力。

2.7.4.7 广泛开展献爱心，送温暖活动。鼓励成员用心参与医院及社会各界组织的献爱心、送温暖活动，让每一个岗位成员贡献自己的绵薄之力，奉献自己的一份爱心。

2.7.5 建立计划



2.7.5.1 开展岗徽、岗名设计会议,做好岗徽及岗名制作及印刷工作,用心申报建立省级巾帼文明岗。

2.7.5.2 开展三八妇女节、医师节主题活动,丰富岗位成员的业余文化生活。

2.7.5.3 开展岗员职工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如户外团建活动等,加强岗位成员的凝聚力。

2.7.5.4 开展无偿献血活动、志工、义诊、公益授课等各类志愿活动。鼓励成员用心参与医院及社会各界组织的献爱心、送温暖活动,让每一个岗位成员贡献自己的绵薄之力,奉献自己的一份爱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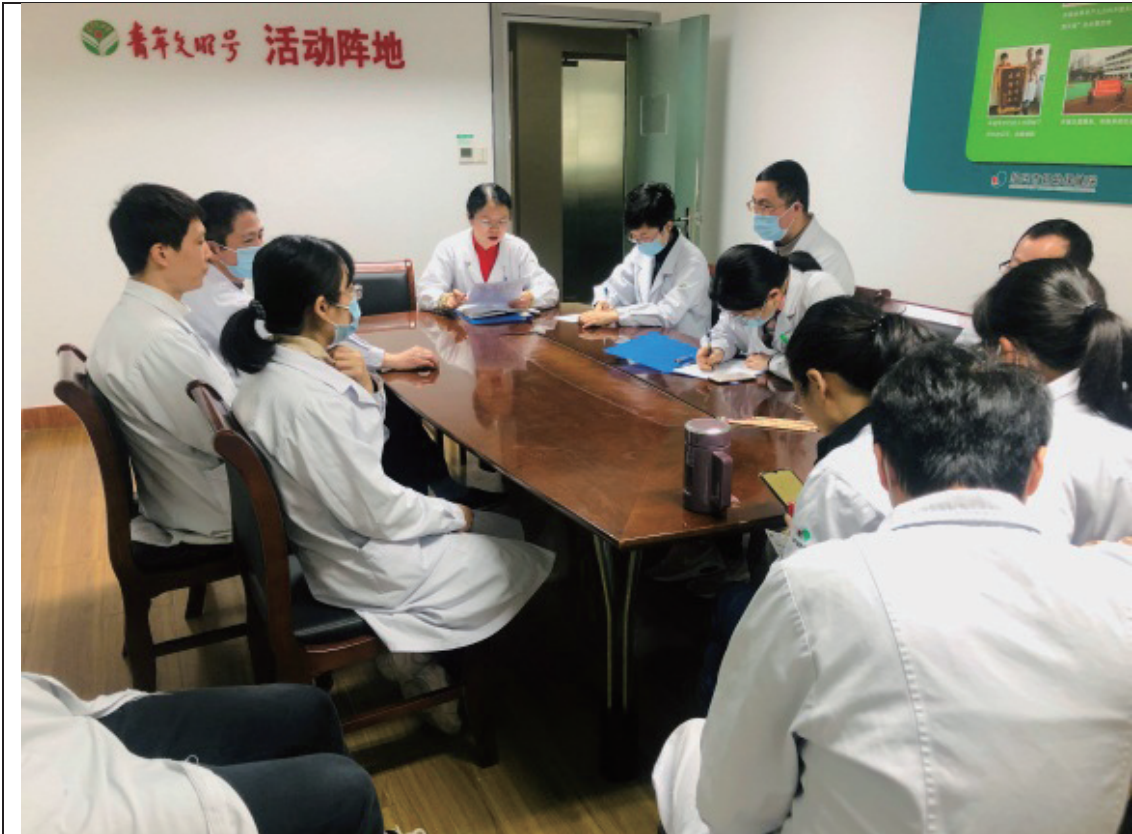
2.7.5.5 开展线上直播课和线下培训班等,,通过线上线下授课的方式,给家长和基层医院儿保医师带去专业和最新的技术知识。

2.7.5.6 整理建立省级巾帼文明岗的台账资料,建立中心巾帼文明岗子网站。

2.7.6 创建工作会议

2.7.6.1 省级“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会议-1

会议时间	2020年1月30日
参加对象	创岗小组核心成员
主持人	余红



会议内容

岗长余红主任对 20 年的创建工作情况进行了**布置**，创岗小组核心成员对各自负责的工作**计划**进行汇报，并对**工作中可能遇到的问题**提出了意见和建议，随后成员拟定了本年度的系列活动。

2.7.6.2 省级 “巾帼文明岗” 创建工作会议-2

会议时间	2020 年 7 月 28 日
参加对象	创岗小组核心成员
主持人	余红



会议内容

岗长余红主任详谈了参加创岗培训的心得体会，并对创岗的工作提出了新要求，岗组成员对标评分考核标准，查找不足之处加以整改，对欠缺的资料进行进一步的完善，争取能在今年成功通过浙江省“巾帼文明岗”的创建。



2.8 巾帼文明岗评审标准（57分）

项 目	考核标准	岗位 1	岗位 2	岗位 3
一票否决项（有此情况请打“√”）	1. 不满足创岗条件：未达到岗员3人及以上，女性60%以上，争创一年以上，领导班子中至少有一名女性。			
	2. 岗员出现严重违纪违规现象			
	3. 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4. 评比中不合格			
	5. 被举报曝光			
	6. 弄虚作假			
	7. 单位撤并			

项 目	考核标准	评分标准	岗位 1	岗位 2	岗位 3
创建措施 (37)	1. 领导重视，有创建领导小组，为创建活动提供人力、物力、财力保障，并纳入整体工作安排（5）	无建立领导小组直接扣5分，其他视情况酌情扣分			
	2. 有创建计划、目标、标准、重点和主题（5）	无创建计划和目标直接扣5分；无标准、重点和主题酌情扣分			
	3. 有切实可行的管理措施、创建方法、岗位制度、考核制度等，有专门创建的网页、公众号等对外宣传窗口（有子栏目即可）（5）	无切实可行的管理措施、创建方法、岗位制度、考核制的酌情扣分			
	4. 有学习培训制度，开展技能学习培训，竞赛活动，提高整体素质（5）	无培训（赛比）的直接扣5分；开展活动成效酌情扣分			
	5. 有完善的便民服务措施（5）	按开展情况酌情扣分			
	6. 有通畅的群众监督渠道（5）	无通畅的群众监督渠道直接扣5分			
	7. 热心社会公益，志愿服务（2）	无社会公益，志愿服务直接扣5分，开展情况酌情扣分			



	8. 建有妇联组织 (5)				
创建成效 (20)	1. 重视品牌建设, 有创新工作亮点 (5)	视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2. 岗员精神面貌好, 素质提升快, 通过争创获得先进荣誉 (社会信誉、服务品牌、示范性岗位、产品质量等), 成员中有岗位技术能手、服务明星或巾帼建功标兵等先进个人 (5)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3. 在本区域、本行业、本系统中具有示范引领作用, 有突出的人才效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 (5)	酌情扣分			
	4. 群众满意度 (5)	酌情扣分			
扣分项目 (1)	汇报时间超时 (1)	直接扣 1 分			
优先考虑项	服务中心大局, 积极参与最多跑一次	防疫抗疫创新亮点: 最新争取、最新内容、最新方位			
	岗岗结对工作好				
合 计 (57 分)					



2.9 儿童保健科“巾帼文明岗”岗位制度

为了加强我科“巾帼文明示范岗”规划管理，进一步深化“巾帼建功”活动，不断提高服务水平与服务质量，提高队伍整体素质，树立良好服务形象，现结合本所具体工作要求，制定以下建岗守则：

2.9.1 上岗准备

2.9.1.1 工作人员按时上班。

2.9.1.2 整理好办公区域卫生，准备好办公用品，办公岗位整洁有序。

2.9.2 仪容仪表

2.9.2.1 服饰整洁、统一，医务人员工作期间必须穿白大褂和佩戴工胸牌。

2.9.2.2 言行举止温和、谦让、自重。

2.9.2.3 坐姿要端正。

2.9.2.4 提倡工作人员禁烟，工作场所上班时间不准吸烟。

2.9.3 工作要求

2.9.3.1 在科主任的领导下开展工作。

2.9.3.2 加强政治、理论、政策法规和业务知识学习，不断提高服务水平和质量。

2.9.3.3 认真做好本职工作，及时完成各项任务，自觉遵守单位各项规章制度。

2.9.3.4 认真执行单位考勤制度，不迟到，不早退，不离岗，加强自我管理和自我约束。

2.9.3.5 服务要热情、耐心，使用礼貌文明用语，服务过程中杜绝服



禁忌语的出现。

2.9.3.6 认真对待每一位服务对象，做到热情、周到细致，能解决患者的。

2.9.3.7 用语文明，提倡使用普通话。

2.9.4 做到六个“不”

2.9.4.1 工作人员上班时间不准吃零食。

2.9.4.2 不准擅自离岗、缺岗及闲聊。

2.9.4.3 不准讲粗话、脏话及闲聊。

2.9.4.4 不准长时间会客。

2.9.4.5 不准打闲聊电话及长时间占用电话线路。

2.9.4.6. 不准在上班时间玩电脑游戏及干私活。



2.10 巾帼文明岗监督制度

按照医院有关规定，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社会监督制度如下：

2.10.1 儿保科候诊厅设社会监督电话和意见簿，由专人负责管理。

2.10.2 定期向病人进行电话回访，开展满意度调查。

2.10.3 及时对反馈问题进行讨论，并认真记录，及时处理。

2.10.4 积极构建院三级网格化监督管理体系，安排科室三级网格检察员巡查监督，严肃查处医疗服务中收受回扣、红包等腐败问题，推进清廉科室建设。

2.10.5 医院实施下列公开制度：

2.10.5.1 上岗人员必须佩戴有姓名、职称或职务内容的胸卡，工作人员照片、称号、姓名科室台面公示；

2.10.5.2 公开主要检查、治疗收费项目及标准；

2.10.5.3 对病人出具其费用结算凭证；

2.10.5.4 公开医院服务的有关规定，公开服务公约和投诉电话。

2.10.6 儿保科监督电话：0575- 85206756

2.10.7 绍兴市妇幼保健院监督电话：0575- 85080069



2.11 创建巾帼文明岗活动奖惩激励办法

为了进一步加强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的指导和管理，促进门诊西药房巾帼文明岗活动更加广泛、深入、持久地开展，激发巾帼文明岗工作热情，充分发挥女职工在三个文明建设中的积极作用。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和管理办法，结合我院实际，在奖励上，坚持精神鼓励和物质鼓励相结合，以精神鼓励为主的原则，对违反纪律的巾帼文明岗女职工，要坚持以思想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原则。制定本奖惩激励办法如下：

2.11.1 对于有下列表现之一的巾帼文明岗女职工，给予奖励

2.11.1.1 科内献血；

2.11.1.2 因工作需要，放弃休息，加班加点者；

2.11.1.3 在完成工作任务，提高服务质量，做出显著成绩的；

2.11.1.4 在提高医疗服务质量方面做出显著成绩，对医院贡献较大的；

2.11.1.5 受到医院或病人表扬的个人；

2.11.1.6 参加医院及医院派出的各类技术操作比赛或其它竞赛活动，取得名次者；

2.11.1.7 有技术改进或者提出合理化建议，取得成果或者显著成绩的，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或节省开支的；

2.11.1.8 一贯忠于职守，积极负责，廉洁行医，舍己为人，事迹突出的；

2.11.1.9 其他应当给予奖励的；



2.11.2 对于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巾帼文明岗女职工，经批评教育不改的，分别情况给予处分或者经济处罚

2.11.2.1. 违反劳动纪律，经常迟到、早退，旷工，消极怠工，没有完成工作任务的；

2.11.2.2 无正当理由不服从工作分配和调动、指挥，或者无理取闹，聚众闹事，打架斗殴，影响生产秩序、工作秩序和社会秩序的；

2.11.2.3 玩忽职守，违反技术操作堆积使生命、财产遭受损失的；

2.11.2.4 违反医院的行为、语言服务规范的；

2.11.2.5 个人被新闻媒体曝光，损害医院声誉；

2.11.2.6 有其他违法乱纪行为的。



2.12 儿童保健科巾帼文明岗学习培训制度

2.12.1 每月分别抽出一个时间点进行业务学习和政治学习，由岗长统一组织，全体岗员参加；平时学习以科室为单位，通过开展自学、交流学习体会等形式，做到内容、时间、人员三落实。

2.12.2 业务学习内容贴合工作实际，将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相结合，力求达到最好的效果。政治学习内容根据医院党委和院办的政治学习计划和安排，认真组织科室成员学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及有关党报(刊)重要文章，关注涉及医疗卫生重大事件和方针政策等的文章。

2.12.3 学习时认真注意听讲，要认真讨论、研究，并且要认真做好笔记。

2.12.4 学习时间不准做其他活动。

2.12.5 集中学习实行签到制度，要求岗内成员必须到场，无特殊情况不得请假。

2.12.6 岗长负责对学习到会情况进行考勤。



2.13 儿童保健科岗位明星评比标准

项目	评选标准	分值	自评分	核分
暖心服务	与患者交流亲切，热情，提供儿童保健服务规范、贴心、周到，无服务质量投诉；与同事互助友爱，团结协作。			
履行职责	爱岗敬业；履行每个岗位的职责。			
热心公益	参加义诊、扶贫帮困、志愿服务、爱心捐助等公益性活动，每次 5 分；参加无偿献血每次 10 分。			
勤奋好学	积极参加院内外各种学术活动、讲座和继续教育，每次 2 分，院内网络学习，及格分上每增加 10 分得 2 分。			
勇于创新	申报科研项目，每次 10 分，申报成功加 10 分；申报新技术新项目，每次 5 分，申报成功得 5 分；写论文，每篇 5 分，发表后国家级、省级分别加 10 分、5 分。			
乐于奉献	加班加点，每次 3 分；带教学生，每人次 5 分，得到学生好评加 3 分；积极参与并完成各种指令性任务，每次加			



	3 分；获各级部门授予的先进荣誉，按国家级、省部级、市级、局级、院级、分别给予 10 分、8 分、6 分、5 分、4 分的加分（若是二等奖，以上述各等级得分减 1 分，三等奖以此类推）；			
--	---	--	--	--

*由儿保科主任及岗长对参评者总分进行审核，按总分高低排名，推选出年度岗位明星；

*下述情况者取消参评资格：违反院纪、院规被查实者；被服务对象评为最不满意工作人员者；有服务投诉者；有医疗缺陷者；三基考试不合格者；继续教育不合格者。



2.14 创巾帼文明岗网页

绍兴市妇幼保健院官方网站上，“专题专栏”中的子栏目“省级巾帼文明岗”作为对外宣传的窗口，其中有创建巾帼文明岗的台账、制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等资料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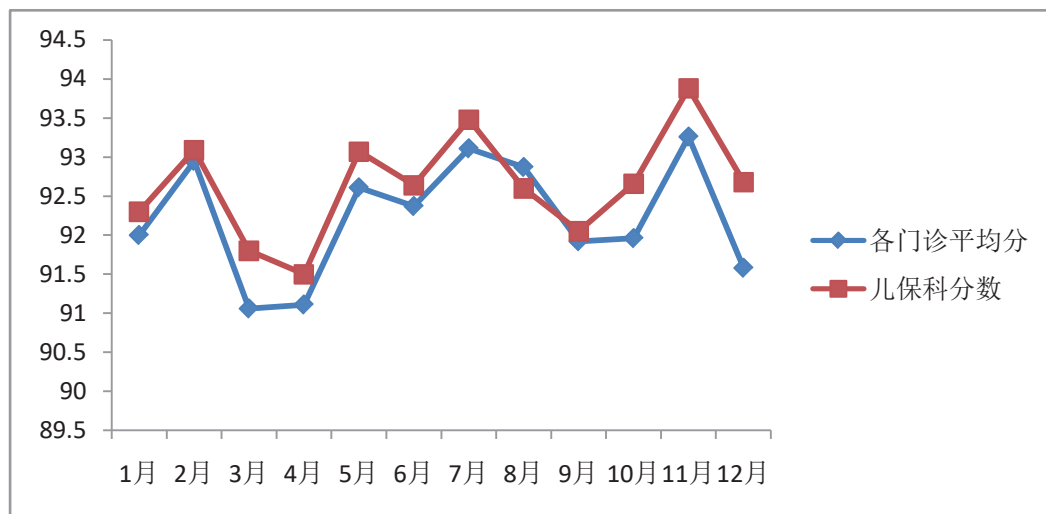




2.15 通畅的群众监督渠道

2.15.1 儿保科门诊满意度情况调查

绍兴市妇幼保健院内网上，每月公示各门诊的满意度测评结果，下图将每月各门诊满意度平均分和儿保科分数进行对比，我科每月都在平均分之上。



2.15.2 儿童家长反映的意见簿

在候诊区显眼位置,挂有供儿童家长反映的意见簿,我们会参考家长意见进行整改,对每天一条意见都会给予回复。





2.16 完善的便民服务措施

2.16.1 温馨的母婴室



2.16.2 立体诊室门牌号



2.16.3 第三卫生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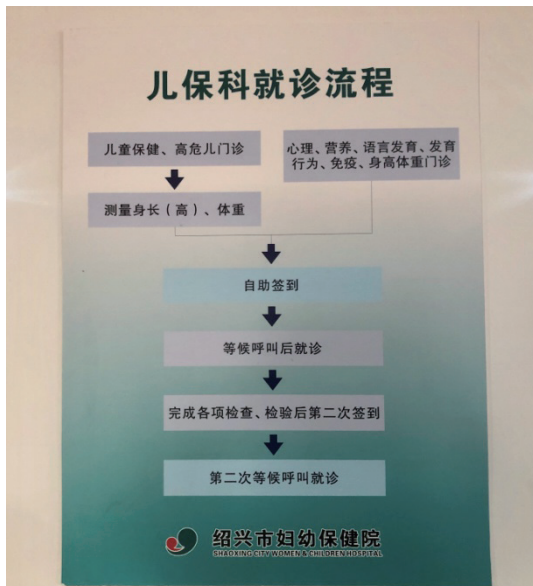




2.16.4 清晰的地面标识



2.16.5 就诊流程图



2.16.6 健康宣教处方





2.16.7 滑滑梯





2.17 创巾帼文明岗财力保障

2.17.1 巾帼文明岗学习阵地



2.17.2 巾帼文明岗活动阵地





2.17.3 巾帼文明岗文化长廊



2.17.4 巾帼文明岗候诊宣传区






人 才 培 养 篇




3.1 院内培训

3.1.1 传染病防控培训

培训日期	2020年1月20日
培训主题	传染病防控培训
授课教师	胡丽珍、王利娥、祝玲英
参加人员	全体岗员
培训内容	2020年新年伊始，突如其来的疫情，严重影响着人们正常的生产生活，危及到广大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浙江省率先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我院领导、院党委第一时间组织传染病防控相关知识培训，主要培训内容如下：加强冬春季呼吸道传染病防控工作会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和防控培训；强医务人员个人防护及防护用品示范操作。
照片记录	



3.1.2 医务人员职业暴露应急演练

培训日期	2020年4月21日
培训主题	医务人员职业暴露应急演练
授课教师	检验科、院内感染科、公共卫生医生
参加人员	胡丽珍
培训内容	<p>为进一步加强医务人员职业暴露的培训力度，以增强其对职业暴露的防范意识，强化对职业暴露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和规范处置能力，我院开展了职业暴露应急处置演练。通过演练，医院重新梳理了应急处置的流程，完善了应急处置流程的合理性及流畅性。检验科丁科长和院内感染科王科长进行了简短的总结，并对相关工作人员提出，要求每位工作人员知晓并落实处置流程，有效防止生物安全事件的发生，切实保障医院及医务人员的和生命安全。</p>
照片记录	




3.1.3 消防安全知识培训

培训日期	2020年4月30日
培训主题	消防安全知识培训
授课教师	浙江安居防火绍兴分部教员部主任
参加人员	全体岗员
培训内容	<p>专家通过实际案例的分析，消防“四个能力”的讲授，让大家了解到消防知识的重要性，同时现场演示了防烟面具、灭火器的使用技巧。</p> <p>通过本次培训，进一步提高了全体医护人员消防安全知识及火灾处置等技能，熟练掌握了“三懂四会”，增强消防意识，杜绝火灾隐患，提高对火灾扑救工作的组织和处理能力，正确掌握了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提高科室消防安全管理水平。</p>
照片记录	



3.1.4 医院感染管理委员会会议

培训日期	2020年7月30日
培训主题	医院感染管理委员会会议
授课教师	林红梅、王利娥
参加人员	余红、胡丽珍
培训内容	<p>院感管理委员会成员胡丽珍参加了此次会议。会上，林红梅副院长强调院感管理需要多部门联合，人人参与，各科室要严格遵守院感管理规范，做到“写—做—说”一致。新冠疫情防控一定要“守好三道门，管好三类人”，充分发挥预检分诊、发热门诊的哨点作用，加强病区的陪护管理，严格按照要求执行个人防护及消毒隔离，筑起院感防控防线，确保不发生院内感染。</p>
照片记录	



3.1.5 推荐科室二级、三级网格特邀监察员

培训日期	2020年8月1日
培训主题	推荐科室二级、三级网格特邀监察员
授课教师	姚雪、蒋丽萍
参加人员	全体岗员
培训内容	<p>医院拟构建“医院党委—党支部—科室”三级网格模式，实行层级化监察监督管理，按照文件要求每科室推荐一名，需具备下述五个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信念坚定、德才兼备； 2. 遵纪守法，廉洁自律； 3. 敢于担当、善于监督； 4. 精通业务、工作踏实，在科室具有较高的威信和责任心； 5. 中共党员优先考虑，经过科室部门层层推选，儿保科姚雪、蒋丽萍同志分别被推荐成为科室二级、三级网格监察员。
照片记录	




3.1.6 网格化监督管理工作培训会议

培训日期	2020年8月14日
培训主题	网格化监督管理工作培训会议
授课教师	徐文英、王红
参加人员	余红、蒋丽萍、姚雪
培训内容	<p>徐书记与网格监督员们共同学习了近期浙江省发生的九起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并对案件进行深刻剖析，分析案件发生的必然性原因，给新一届网格监督员上了一堂廉洁政治课，为全体参会人员敲响了警钟。徐书记与一、二、三级网格监督员代表签订了履职目标责任书。余红主任作为保健网格监督员的代表进行了表态发言。三位同志表示此次培训加强了网格监督员的履责能力。</p>
照片记录	




3.1.7 新职工志工服务培训课程

培训日期	2020年8月27日
培训主题	新职工志工服务培训课程
授课教师	韩秋娣
参加人员	陈林林、马露佳、卢烨
培训内容	<p>志工服务培训课程中，我科新职工陈林林、马露佳、卢烨穿上志工服，化身志愿者，穿梭在门诊大楼各个位置，为患者提供帮助和温暖。她说道，“通过这次志愿活动，我认识到作为一名新职工，我需要了解、学习的事情还有很多，不仅要在自己的专业领域不断学习、不断提升，还要在日常工作中牢记医务工作者的使命与责任，处处为患者着想，尽心尽力尽职。我会以这次志愿服务为起点，做好医疗服务工作！”</p>
照片记录	




3.1.8 消防应急演练

培训日期	2020年11月3日
培训主题	消防应急演练
授课教师	朱宝详
参加人员	全体岗员
培训内容	<p>保卫科科长朱宝详负责消防演练的组织与指挥。安全检查小组成员发出火警报警信号，各演练工作组在听到指令后迅速到位，参加演练的安保员和工作人员在最短时间内，于诊室、楼梯及安全出口处通过口令加手势，指挥员工从指定路线进行有序疏散；把现场所有人员，快捷有序地疏散到安全地带。此次消防演习按照预定的方案，有序、紧张地进行，生动的演习也让大家切身体会到火灾的紧张。</p>
照片记录	




3.1.9 医院感染管理委员会扩大会议

培训日期	2020年12月8日
培训主题	医院感染管理委员会扩大会议
授课教师	林红梅、王利娥、何炳福
参加人员	余红
培训内容	院感科王利娥科长首先汇报了三甲复评和新冠防控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林红梅副院长指出，院感管理需要医务、护理、检验、药事、后勤等多部门联合，各部门落实问题整改，明确整改时限。袁敏院长提出，院感无小事，各部门必须按要求落实整改并进行回头看。最后，何炳福书记强调，要以三甲复评为新起点，充分发挥院感委员会的力量，做好后半篇文章，同时要细化院感管理工作计划，明确部门任务，使我院院感工作更上一层楼。
照片记录	



3.2 科内培训

3.2.1 每月科内业务学习

培训日期	2020年1月-12月
培训主题	每月科内业务学习
授课教师	余红、胡丽珍
参加人员	全体岗员
培训内容	结合临床实际开展业务学习、制度职责培训考核方案，提高全体人员医疗知识水平，加强制度执行率，促进医疗安全，减少不良事件发生，确保医疗质量，提升医院整体医疗水平。
照片记录	




3.2.2 新型冠状病毒相关培训

培训日期	2020年1月28日
培训主题	新型冠状病毒相关培训
授课教师	余红
参加人员	全体岗员
培训内容	<p>主要培训内容如下：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标本采集、保存运输、检测及相关生物安全；绍兴市妇幼保健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监测病例标本送检流程；加强医务人员个人防护及防护用品示范操作。</p>
照片记录	 




3.2.3 新冠疫情常态化相关培训

培训日期	2020年4月29日
培训主题	新冠疫情常态化相关培训
授课教师	余红、赵军
参加人员	全体岗员
培训内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新型冠状病毒应知应会学习；2. 新冠防控院感知识：消毒隔离及防护用品的穿脱流程；3. 院周会相关内容传达、节前安全排查的布置；4. 绍兴市妇幼保健院关于“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工作方案（4月27日修改版）。
照片记录	



3.2.4 新冠疫情防控知识培训

培训日期	2020年6月22日
培训主题	疫情防控知识培训
授课教师	余红
参加人员	全体岗员
培训内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绍兴市妇幼保健院关于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的处置流程；2. 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医疗机构新冠疫情防控加强院内感染管理的通知；3. 关于进一步做好来浙返浙人员来院就诊健康管理的通知。
照片记录	



3.2.5 三甲复评科室动员会

培训日期	2020年7月8日
培训主题	三甲复评科室动员会
授课教师	余红
参加人员	全体岗员
培训内容	<p>为促进医院工作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我科在持续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的同时，全面拉开“三甲”复评倒计序幕，切实做到疫情防控与“三甲”复评工作两手抓、两不误。由余红主任召开“等级医院检查科室准备要点解读”会议，对照省“三级医院”复评标准，强优势、补短板，读细则、梳要点，认真细致做好复评每一项工作，不断提升三级甲等医院急诊科内涵质量。</p>
照片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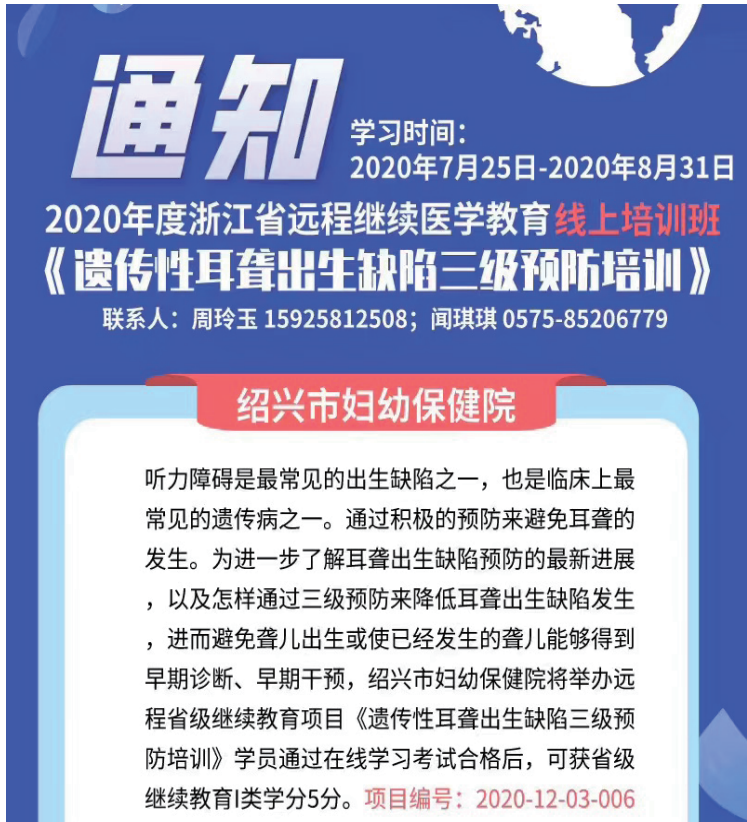
3.2.6 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学习记录

培训日期	2020年8月5日
培训主题	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学习记录
培训教师	余红
参加人员	全体岗员
培训内容	<p>绍市妇党〔2020〕24号中共绍兴市妇幼保健院委员会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实施办法》的通知</p> <p>发布者:孙海斌 来源:院综合办 发布日期:2020.08.05 13:52 阅读次数:213 字号: T </p> <p>文章附件</p> <p>绍市妇党〔2020〕24号中共绍兴市妇幼保健院委员会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实施办法》的通知.docx ;</p> <p>学习内容：1. 不准将医疗卫生人员个人收入与药品和医学检查收入挂钩；2. 不准开单提成；3. 不准违规收费；4. 不准违规接受社会捐赠资助；5. 不准参与推销活动和违规发布医疗广告；6. 不准为商业目的统方；7. 不准违规私自采购使用医药产品；8. 不准收受回扣；9. 不准收受患者“红包”。</p>
照片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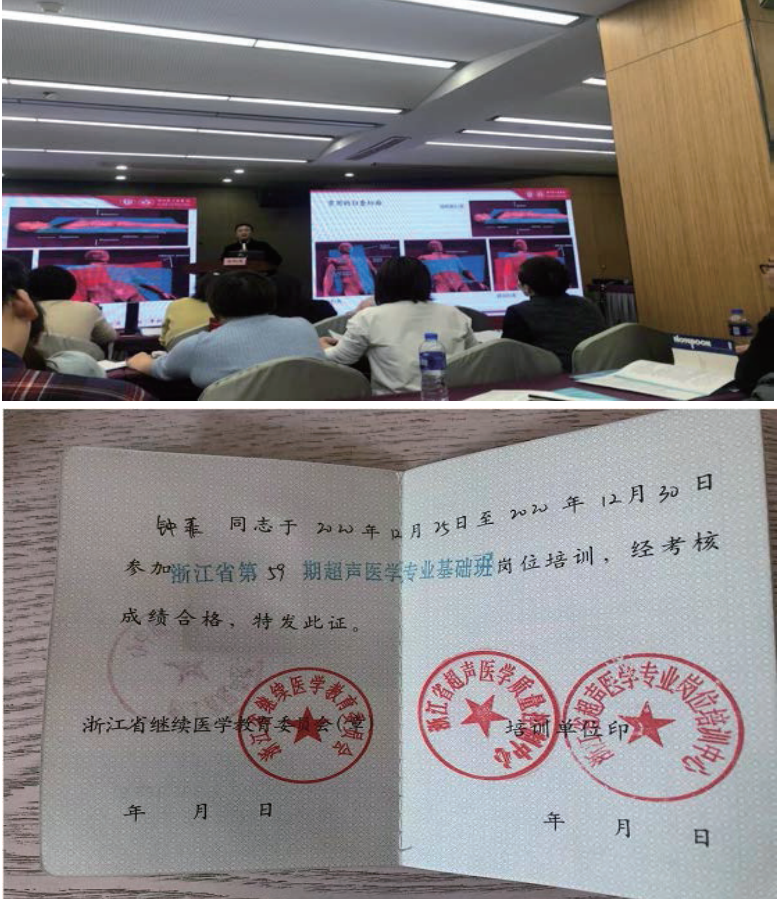
3.3 院外培训

3.3.1 遗传性耳聋出生缺陷三级预防培训

活动日期	2020年7月25日
活动主题	遗传性耳聋出生缺陷三级预防培训
活动内容	<p>1. 新生儿听力与聋病易感基因联合筛查的临床实践；2. 婴幼儿听力损失干预；3. 遗传性耳聋基因的遗传咨询和产前诊断；4. 新生儿听力和耳聋基因筛查阳性婴儿的随访管理；5. 通过新生儿听力筛查的婴儿后续听力监测；6. 听力障碍患者的影像学检测；7. 遗传性耳聋出生缺陷预防健康教育；8. 儿童客观听力检测方法培训。</p>
照片记录	 <p>通知 学习时间： 2020年7月25日-2020年8月31日</p> <p>2020年度浙江省远程继续医学教育线上培训班 《遗传性耳聋出生缺陷三级预防培训》</p> <p>联系人：周玲玉 15925812508；闻琪琪 0575-85206779</p> <p>绍兴市妇幼保健院</p> <p>听力障碍是最常见的出生缺陷之一，也是临床上最常见的遗传病之一。通过积极的预防来避免耳聋的发生。为进一步了解耳聋出生缺陷预防的最新进展，以及怎样通过三级预防来降低耳聋出生缺陷发生，进而避免聋儿出生或使已经发生的聋儿能够得到早期诊断、早期干预，绍兴市妇幼保健院将举办远程省级继续教育项目《遗传性耳聋出生缺陷三级预防培训》学员通过在线学习考试合格后，可获省级继续教育I类学分5分。项目编号：2020-12-03-006</p>



3.3.2 基层医院超声医师能力建设培训班

培训日期	2020年12月25日-30日
培训主题	基层医院超声医师能力建设
培训内容	<p>岗员钟菲参加了此次《基层医院超声医师能力建设》培训班,掌握正确的超声医学临床工作方法,规范超声医学行为,充分发挥超声仪器的优秀性能,掌握超声医学的基本知识、腹部与盆腔脏器、浅表器官、心血管的解剖及各系统疾病的超声诊断与超声介入。通过为期6天的认真学习,通过考核,并取得合格证。</p>
照片记录	



3.3.3 浙江省养育照护小组师资培训会

培训日期	2020年12月17日
培训主题	浙江省养育照护小组师资培训会
培训内容	<p>在岗长余红主任的带领下，杨育照护小组成员蒋丽萍、杨晶群、吴长划、胡芳参加了浙江省养育照护小组师资培训会。培训会上，大家认真聆听专家育儿的理论知识和实践操作经验，进一步掌握了家庭养育的相关知识、方法和实操技能。在操作过程中，大家认真练习，把实际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and 难点罗列出来，和其它学员一起探讨和借鉴经验。她们表示，此次培训班让她们在婴幼儿健康管理、发育监测与筛查、家庭育儿能力推广、养育照护小组活动、托育机构规范化建设等方面收获颇多，将有助于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p>
照片记录	



巾 帼 奉 献 篇




4.1 抗击疫情医院志工服务

活动日期	2020年1月24日
活动主题	抗击疫情医院志工服务
活动内容	<p>从1月24日（除夕）开始，我科多位大部分岗员参加了医院志工服务，为来院患者进行测量体温和导医等服务。有效地促进医院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全力维护来院患者及家属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坚决有效遏制疫情在全市发生和扩散。</p>
活动记录	



4.2 “抗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党员在行动”签名活动

活动日期	2020年1月27日
活动主题	“抗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党员在行动”签名活动
活动内容	<p>绍兴市妇幼保健院党委发起倡议，开展抗击疫情签名活动。在岗长余红主任的带领下，岗员们纷纷自觉请愿，随时上阵赴疫区开展援助医疗援助工作，极服从医院综合调配，以舍我其谁的精神冲锋在前、主动担当，全力以赴地投入疫情防控工作，以实际行动践行初心和使命。在抗击疫情一线主动亮身份，用于挑重担，冲在第一线，干在第一线，为患者提供更方便更优质的服务。</p>
活动记录	 <p>The photograph shows a group of healthcare workers, including nurses and doctors, gathered around a whiteboard for a signature activity. They are wearing white lab coats and blue scrubs. A banner above the whiteboard reads "抗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志愿服务工作" (Anti-epidemic volunteer work for pneumonia caused by the novel coronavirus). Another banner on the left says "党员在行动" (Party members in action). A red logo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of the photo reads "犇牛新闻" (Beunews).</p>




4.3 “为爱逆行 热血战疫”无偿献血活动

活动日期	2020年2月11日
活动主题	“为爱逆行 热血战疫”无偿献血活动
活动内容	<p>由于受到新冠疫情影响，我市医疗血液保障面临挑战，为确保疫情期间的用血供应，组织了献血活动。科室响应医院号召，每年组织开展无偿献血活动，为我市无偿献血事业贡献力量，用实际行动诠释着医务工作者关爱生命、心系社会的人道主义精神。我科钟佳珂、樊洁敏、周玲玉等同志积极参与爱心献血活动，每人人均献血 300ml。</p> <p>她们说到，“在这特殊的时期，虽然我们没办法赶赴一线去抗战疫情，但想通过献血的方式来救人，献出医者的力量。”</p>
活动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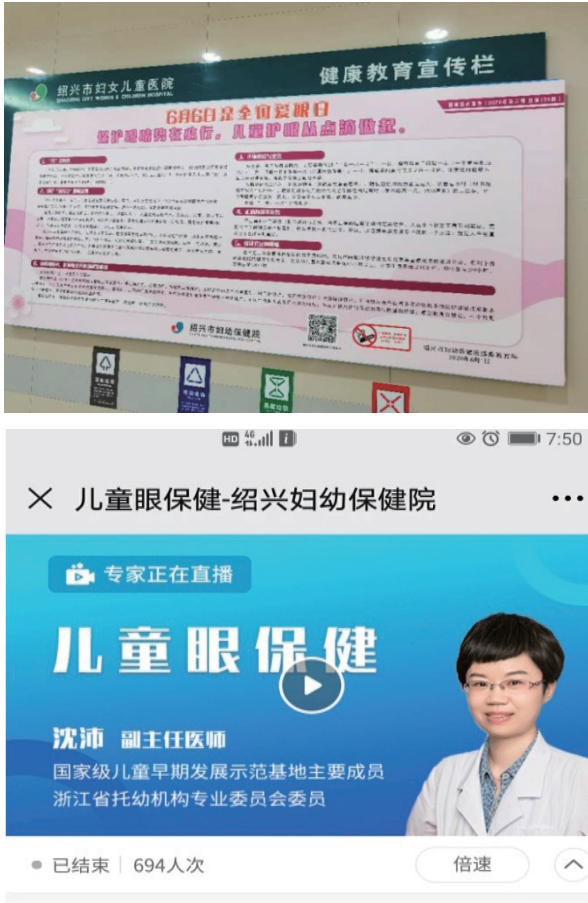


4.4 青春健康教育讲座

活动日期	2020年5月22日
活动主题	青春健康教育讲座
活动内容	<p>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韩秋娣老师赴市稽山中学开展《守护青春 拥抱未来》主题讲座。讲座围绕青春期生理卫生方面的相关知识，从青春期的生理及心理变化、青春期的卫生保健等方面，倡导同学们关爱自己，学会自知、自爱、自律，健康安全度过青春期。韩秋娣老师用简易的教具和生动的语言引导同学们勇敢表达自我、积极参与互动，在寓教于乐中将青春期生殖健康知识根植于学生的心中，同时还解答了大家的提问。</p>
活动记录	



4.5 “爱光明”系列活动

活动日期	2020年6月5日
活动主题	“爱光明”系列活动
活动内容	<p>6月5日 19:00-20:00 在网络直播平台开设儿童眼保健线上课堂，由沈沛副主任医师主讲《儿童眼保健》，有694人次听众受益。沈沛介绍了近视防控科普知识，提醒家长对儿童眼部疾病的重视，同时需要做好早期眼健康检查，倡导“保护视力、爱惜光明”的意识并落实到日常行为，让儿童拥有一双健康明亮的眼睛。</p>
活动记录	



4.6 基层医院儿童体格生长偏离筛查与规范化管理学习班

活动日期	2020年6月11日
活动主题	基层医院儿童体格生长偏离筛查与规范化管理学习班
活动内容	<p>为进一步提高基层儿保医生儿童生长发育监测的基本技能和对体格生长偏离儿童的管理服务能力，从而有效降低我市儿童营养不良患病率、超重肥胖检出率，举办了《基层医院儿童体格生长偏离筛查与规范化管理学习班》，来自全市共188名从事儿童保健和儿童健康管理的医务人员参加了培训。本次培训采取钉钉直播的方式进行，培训内容包括儿童体格生长测量与评价、儿童肥胖的筛查和管理、儿童生长曲线图的应用和和体格生长偏离及管理规范。</p> <p>今后我们将不断完善医务人员的培训机制，丰富培训形式，提升培训层次，为医务人员业务能力提升提供优质资源和有效途径。</p>
活动记录	



4.7 首届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培训班

活动日期	2020年8月7日-8日
活动主题	首届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培训班
活动内容	各区、县（市）妇幼保健服务机构分管领导、保健部主任及儿保科长，拟成立县级托育机构指导中心成员，托育机构负责人共计120余人参加并圆满完成培训。本次培训就幼托机构卫生管理要点、托育机构传染病防控、消防安全、儿童意外伤害的急救与预防、心肺复苏、托育机构招生前卫生保健评价、儿童健康管理和消毒管理等作详细讲解。
照片记录	



4.8 雷锋广场志愿服务

活动日期	2020年8月31日
活动主题	雷锋广场志愿服务
活动内容	<p>我院响应市卫健委号召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我科姚雪同志及其他党员们利用周六休息日在雷锋广场开展义诊、健康知识宣教活动，免费为前来咨询的群众测血压、血糖、宣传防病治病知识，受到群众欢迎和称赞，为传递文明、助力文明城市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p>
活动记录	



4.9 “服务百姓健康行动”大型义诊活动

活动日期	2020年9月23日
活动主题	“服务百姓健康行动”大型义诊活动
活动内容	<p>我院携手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新生儿外科两位专家大咖，会同妇科、产科、儿科、儿童保健专家团队，我科余红主任、沈沛参加了此次义诊活动，在我院门诊大厅开展2020年“服务百姓健康行动”大型义诊活动，此次义诊共有100余人次群众受益。余红主任利用线上直播的模式为大家带来了一场健康大讲堂。</p>
活动记录	 




4.10 儿童早期发展中心免费试听课

活动日期	2020年11月16日-17日
活动主题	儿童早期发展中心免费试听课
活动内容	<p>11月16-17日，绍兴市儿童早期发展中心特别推出7堂“医教结合，潜能开发”免费体验课，邀请46对0-3岁宝宝和家长参与体验。</p> <p>此次课程为婴幼儿家庭提供了内涵丰富的亲子活动、安全健康的成长环境、科学养育的知识及实操技能，以及育儿经验分享、问题解答的交流平台，获得了家长们的充分好评。</p>
活动记录	



4.11 绍兴市儿童保健学术年会暨儿童保健新进展培训

活动日期	2020 年 11 月 28 日
活动主题	绍兴市儿童保健学术年会暨儿童保健新进展培训
活动内容	<p>为了进一步促进我市儿童保健专业发展，提高基层儿童保健技术服务能力，交流儿童保健专业领域的最近科研成果和临床应用经验，搭建绍兴市儿保医师学术交流平台，推进全市儿童保健学术建设与发展，召开了《绍兴市儿童保健学术年会暨儿童保健新进展培训》，来自全市共 90 名从事儿童保健的医务人员参加了培训。</p> <p>本次会议内容分为专题讲座和儿保工作交流两部分，其中讲座内容包括婴幼儿、学龄前儿童喂养指南、中国儿童钙营养专家共识（2019 年版）、神经发育障碍的早期识别与诊断、高危儿随访管理、婴儿常见胃肠问题解决方案（GPS）、高危儿保健服务指南及论文交流。在培训开始前，参会人员主动扫码进群，这种拉群的方式既方便人员管理，培训资料等相关信息也可在群文件中下载。</p>
活动记录	



4.12 “携手防疫抗艾 共担健康责任” 世界艾滋病日活动

活动日期	2020 年 12 月 1 日
活动主题	“携手防疫抗艾 共担健康责任” 世界艾滋病日活动
活动内容	<p>岗员吴长划参加了此次由我院联合绍兴市妇技中心，开展的走进绍兴职业技术学院开展艾滋病健康知识科普宣教系列活动。此次世界艾滋病日主题宣传活动为在校大学生们普及了艾滋病预防知识，引导他们树立“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让社会群体知晓艾滋病可防可控，树立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对艾滋病的自我防范意识和预防技能，对防止艾滋病传播起到促进作用。</p>
活动记录	  



4.13 “心手相牵”志愿服务工作再获肯定

活动日期	2020年12月4日
活动主题	“心手相牵”志愿服务工作再获肯定
活动内容	<p>在第35个国际志愿者日前夕,由绍兴市文明办、市民政局、共青团市委联合主办的2019-2020年度绍兴市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展示交流活动在绍兴市文化馆举行。韩秋娣获2019-2020年度全市“最美志愿服务工作者”荣誉称号,受到表彰。韩秋娣表示她将继续秉持“尊重生命,呵护妇儿”的使命,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参与各类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志愿服务。</p>
活动记录	



4.14 参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诸暨店口宣侠父村

活动日期	2020年12月5日
活动主题	参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诸暨店口宣侠父村
活动内容	<p>儿科一支部赵军、余红参观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诸暨店口宣侠父村。此次主题党日活动使党员干部受到了一次深刻的爱国主义教育，赵军表示，要加强锤炼党性，强化宗旨意识，学习先烈崇高的理想、高尚的情操、优秀的品质和敢于牺牲的精神，怀揣无比的爱国热情，以坚定的信念，不忘初心，敢于担当，努力工作，为妇幼健康事业建设增光添彩。</p>
活动记录	



4.15 全市养育照护小组活动示范培训

活动日期	2020年12月16日-17日
活动主题	全市养育照护小组活动示范培训
活动内容	<p>绍兴市婴幼儿照护服务指导中心和实训基地在我院成功举办了全市养育照护小组活动示范培训，来自全市6个区（县市）的110名儿保医生参加了培训。本次培训以理论培训与实际操作培训相结合展开，共进行了5场小组演练，现场邀请儿保医生参加活动，由我院照护服务指导中心的指导员现场示范，儿保医生模拟家长演练，参与度非常高。</p>
活动记录	 



4.16 开展多场线上直播课

活动日期	2020年1月12月
活动主题	开展多场线上直播课
活动内容	岗长余红线上直播课的方式，和广大家长朋友分享了《新冠肺炎下如何保护孩子？》、《正确认识小儿多动症》、《如何促进婴幼儿运动发育》和《孤独症谱系障碍儿童的早期识别》。
活动记录	 <p>直播过程还可以免费咨询医生</p> <p>参与方式：长按二维码进入【余红主任直播群-1】获得直播开播提醒、最新资讯、免费咨询等福利-</p> <p>亿家e康云 关注 个人中心</p>  <p>绍兴市妇幼保健院 已结束 389人次</p> <p>“来自星星的你”</p> <p>孤独症谱系障碍儿童的早期识别</p> <p>绍兴市妇幼保健院 余红 主任医师</p> <p>1/31</p> <p>互动 排行榜 介绍</p>



团 队 建 设 篇



5.1 礼赞“三八节”诗歌朗诵

活动日期	2020年3月8日
活动主题	礼赞“三八节”诗歌朗诵
活动内容	<p>韩秋娣参与了《有你，山河应无恙》的诗歌朗诵，并制成视频，向疫情防控一线巾帼逆行者表达特殊时期的节日祝贺，传递家国温暖、爱的力量。该作品歌颂了抗疫一线医务人员的责任担当和无私奉献，高度赞扬他们在危难关头挺身而出的大无畏精神，和舍小家为大家的奉献精神，既具观赏性又传递了正能量，并同时被健康绍兴、浙江新闻客户端、中国新闻网转载。</p>
活动记录	



5.2 好文层出不穷

活动日期	2020年1月-12月
活动主题	好文层出不穷
活动内容	岗员周玲玉、钟菲等发表的文章，多次刊登在绍兴晚报、学习强国健康浙江上。
活动记录	  



5.3 “世界手卫生日”和感控宣传月活动

活动日期	2020年5月5日
活动主题	“世界手卫生日”和感控宣传月活动
活动内容	<p>通过全员培训、电子屏幕滚动宣传手卫生和医务人员职业防护视频等各种手段及方式进行宣传，营造浓郁的手卫生及感染防控氛围，结合开展“PDCA在医院感染管理中应用活动”。</p> <p>岗员钟佳珂参加了手卫生和新冠院感防控知识竞赛，她表示参加此次活动增强了感染控制的责任意识和防控能力，也切实保障了医务人员和广大群众的生命安全。</p>
活动记录	



5.4 “5.12” 国际护士节活动

活动日期	2020 年 5 月 8 日
活动主题	“5.12” 国际护士节活动
活动内容	<p>岗员徐海燕、陈秀玲参加了护理部举办“烘温情、焙爱心”义卖活动，所有烘焙食物均为她们利用业余时间亲手制作。一个半小时的义卖共筹集爱心款 4616 元，义卖爱心款以“医院全体护士”的名义全部通过工会捐给医院因病致贫的护士姐妹家庭。此次义卖活动不仅展现了护理人员多才多艺的精神风貌，更是弘扬和传承了南丁格尔的无私、大爱精神。她们晚上还参加了护士节庆祝会，观看表演。</p>
活动记录	 <p>The 'Activity Record' section contains four photographs. The top-left photo shows a group of nurses in white uniforms and blue masks standing behind a table filled with various baked goods. A banner in the background reads '烘温情 焙爱心'. The top-right photo shows two nurses in white uniforms and blue masks working at a table, one is handing something to the other. The bottom-left photo shows a group of nurses in white uniforms standing on a stage during a celebration event, with a banner in the background that says '5.12 国际护士节'. The bottom-right photo shows a nurse in a white uniform and blue mask serving a baked good to a customer at a table.</p>



5.5 建党 99 周年“清廉教育”活动

活动日期	2020 年 7 月 1 日
活动主题	建党 99 周年“清廉教育”活动
活动内容	<p>在清廉馆大家认真学习了绍兴的清廉史和清廉绍兴的生动实践，接受了清廉文化的洗礼与高洁精神的熏陶，对绍兴历史文化尤其是其中蕴含的廉洁思想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感悟到数千年来绍兴清廉正气之源。岗员蒋丽萍表示，作为一名党员干部要以实际行动践行初心和使命，自觉地遵守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坚决筑牢思想防线，时刻绷紧廉洁自律这根弦，在今后的工作中持续提升业务素质，不断增强党性修养，始终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p>
活动记录	



5.6 七一建党节，颂歌给党听

活动日期	2020年7月1日
活动主题	七一建党节，颂歌给党听
活动内容	<p>忆往昔，风雨兼程岁月如歌；看今朝，99华诞风华正茂。妇工委主任韩秋娣同志以诗歌名义向党的生日献礼，以字句讴歌共产党员的抗疫壮举，以声音演绎对党的款款深情。为我们伟大的中国共产党，送上诚挚的生日祝福。</p>
活动记录	  <p>韩秋娣《我是党员，让我先上》.mp3</p> <p>00:00 06:02</p>



5.7 观看《献礼建党 99 周年》

活动日期	2020 年 7 月 1 日
活动主题	观看《献礼建党 99 周年》
活动内容	<p>在建党 99 周年之际，余红主任和姚雪观看了习近平总书记讲话，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忠诚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奉献意识、廉洁意识”，坚定政治方向，坚定理想信念，对党忠诚、对人民忠诚、对事业忠诚，永葆忠诚之心、永怀赤诚之志，勤学善思，敢于担当、勇于担当、善于担当，做好本职工作，在医疗服务中坚守精神家园，在医疗服务中彰显人生价值。</p>
照片记录	



5.8 庆祝中国医师节系列活动

活动日期	2020 年 8 月 13 日
活动主题	庆祝中国医师节系列活动
活动内容	<p>岗员杨嫣青、周玲玉参加了花艺培训、美妆教学、形象设计、甜点制作等四个板块的“生活艺术培训班”，50 多位医生选择参加自己感兴趣的科目，让“战友们”在紧张繁忙的工作之余放松了身心、陶冶了情操，度过了一个美好的节日。</p>
活动记录	



5.9 “方言沙龙”活动

活动日期	2020年8月20日
活动主题	“方言沙龙”活动
活动内容	<p>本次活动采用“师傅带徒弟”的方式，将本地职工与外来职工进行一对一结对，通过师徒模拟场景、方言知识问答、方言“传声筒”等游戏环节，让职工的绍兴方言会话能力得到快速提升。我科陈飙、陈林林参加了此次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外来职工对医院的归属感和向心力，为医院高质量发展凝聚起每个妇保人的力量。</p>
活动记录	



5.10 杜绝浪费，我们在行动

活动日期	2020年9月2日
活动主题	杜绝浪费，我们在行动
活动内容	<p>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抵制餐饮环节舌尖上的浪费”重要指示精神，积极响应“文明城市”“无废城市”创建工作，医院多举措开展“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系列活动，引导干部职工建立文明健康、勤俭节约的生活方式。医院党委向全体职工发出“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倡议书，就餐的岗员纷纷签字，表示愿意履行倡议内容。</p>
活动记录	



5.11 “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专项行动动员大会

活动日期	2020年9月24日
活动主题	“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专项行动动员大会
活动内容	<p>岗员陈飙、赵军参加了此次动员大会。徐文英副书记传达了医院党委下发的《关于深入开展“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专项行动的通知》文件精神，要求广大党员干部职工认真执行党委决定，积极投身到“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行动中。何炳福书记强调，粮食安全一直是我们国家的国家战略，全院职工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重要性，坚决把思想和行动集中统一到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的重要指示精神上，增强社会责任感和紧迫感，着力营造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之风，积极倡导“光盘行动”，全面杜绝舌尖上的浪费。</p>
活动记录	



5.12 “走古桥.访老街”迎新健步走活动

活动日期	2020年12月21日
活动主题	“走古桥.访老街”迎新健步走活动
活动内容	<p>岗员程洪、胡芳、杨晶群等人参加了健步走活动，以妇保中心入口为起点，途经八字桥、广宁桥及长桥直街等绍兴古桥老街，虽然寒冷，但阳光明媚，大家呼吸着新鲜空气，欣赏着江南古桥老街的风韵，脸上洋溢着笑容，也感受着集体活动带来的快乐！</p>
活动记录	  



5.13 世界咖啡屋主题活动

活动日期	2020年12月28日
活动主题	世界咖啡屋主题活动
活动内容	<p>岗员吴长划参加了此次活动。48位各界职工代表围绕“学科发展、技术创新、人才培养、群体保健、数字赋能、人文关怀”六大主题，认真谋篇“十四五”，布局“起始年”。此次活动采用深度会谈的方式，在轻松的氛围中，通过弹性小组讨论，真诚对话探讨问题，汇聚集体智能。桌长主持讨论，书记员记录，20分钟讨论结束后，除桌长和书记员外，其余代表分散到另一主题桌继续讨论，院领导和职能科长全程旁听。经过热烈讨论深层挖掘，最后由桌长将讨论精华整理总结，并进行成果分享与交流。</p>
活动记录	



成果展示篇



6.1 我科在“三甲”医院现场评审中成为亮点，得到专家组一致认可

2020年11月15日-18日，接受了浙江省第四周期三级甲等妇幼保健院评审领导专家对我院为期四天的“三甲”医院现场评审工作。评审专家组对医院进行了全面评价，并对我科亮点工作予以充分肯定。





6.2 重点学科

为进一步发展绍兴儿童事业，经过多年的不断发展和科研上的成果不断累积。科室内职工共有 50 人，其中女职工 42 人，其中女职工高级职称 3 人、硕士生导师 1 人，科内硕士 4 人。建科来科室共获省部级立项 6 项，厅市级立项 2 项，科研成果获省、市政府科技成果奖项。2019 年被评为绍兴市重点学科，并于授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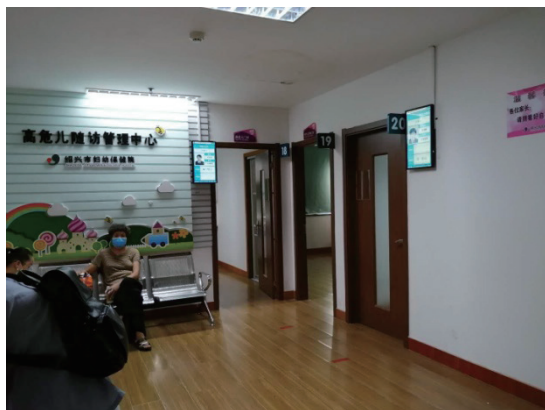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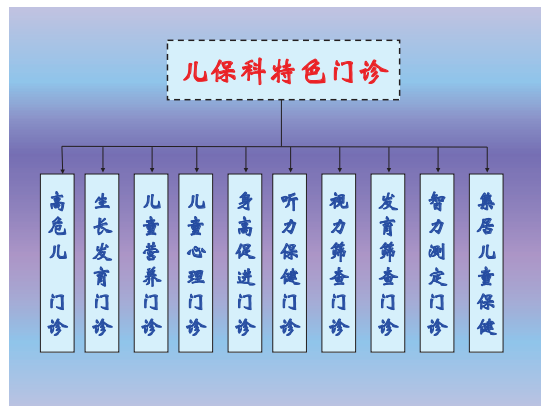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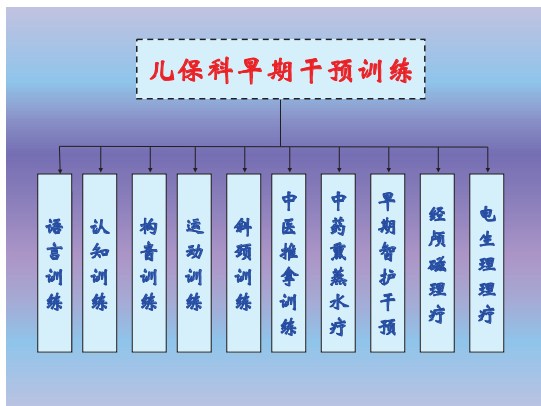
计划编号	项目名称	负责人
LGF19H260007	孕母饮食模式与母乳喂养交互作用对婴幼儿认知发育的影响	余红
2020A13033	基于互联网平台的护理干预对肥胖儿童非酒精性脂肪肝的应用效果研究	汤小丽
2020A13034	新型保温模型建立在早产儿院内转运中的应用	朱红丹
2020A13038	学龄期儿童不同亚型注意缺陷多动障碍的智力特征研究	姚雪
LQ21H040003	孤核受体 Nur77 调控中性粒细胞 NET 形成在新生儿脓毒症中的作用及其机制	徐人杰
2021KY1155	孕期糖脂代谢异常致炎症反应状态对子代肥胖、认知行为发育的影响	章建伟
2021ZH049	基于信息化的高危儿出院后随访管理	余红





6.3 儿童保健创新团队入选绍兴市第五批重点创新团队

儿保科致力于绍兴儿童的健康在健康服务内涵方面不断拓展，涵盖生长发育检测、听力筛查与诊断、发育筛查与评估等 37 个项目；专科门诊不断增多丰富，包括儿童生长发育、儿童心理、儿童免疫咨询等 10 个专科门诊。让本地区孩子不出市就能得到专业的医学指导与医治。设立独立高危儿门诊随访中心，与 NICU 密切合作，在同一区域家长可实现儿保随访、新生儿科医生、护理门诊的共同门诊区域。实现多方面的保健与临床相结合，与眼科相结合，开展早产儿 ROP 与 42 天婴儿眼科筛查相结合；与康复相结合，开展儿童发育偏异的早期干预；与中医相结合，利用祖国传统医学对孩子胃肠道疾病进行贴敷、推拿等。





6.4 省级青年文明号——推动科室青年人才文明

2019 年儿保科成功创建省级青年文明号，体现了儿保科在致力儿童服务的同时，激发了科室内青年成员的活力和潜力，同时展现了科室热心公益方面，长期致力于儿童福利院、特殊学校的特殊儿童服务；争创荣誉方面，先后获得国家级儿童早期发展示范基地、浙江省首批儿童早期发展示范基地、绍兴市第四批重点创新团队、国家妇幼保健中心“妇幼保健专科建设贡献奖”等；增强技能方面，涌现了许多青年岗位技术能手等。





6.5 2019 年入选绍兴市巾帼文明岗——展示巾帼力量

儿保科内共有女职工 45 人，其中党员 12 名，他们在科室立足岗位，争创一流，用女性特有的优良品质，精湛的业务水平，积极弘扬行业新风，提升女性素质、提高服务质量，攻坚科研难题，展示了巾帼的业绩和风采，为绍兴地区儿童的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6.6 我科入选全省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现场推进会典型案例

我院依托国家级儿童早期发展示范基地和全国儿童生长发育评估和促进健康教育示范基地，发挥儿童健康管理团队人才资源优势，积极打造家庭养育照护样板，11月成功入选全省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现场推进会典型案例。一是儿童健康管理团队强力支撑。二是实训基地和指导中心建立健全。三是养育照护服务特色创新。





6.7 我院作为残疾儿童省级定点康复机构顺利通过省残联委托的第三方机构的评估

余红科长向评估专家介绍了我院儿童康复开展的情况。详细介绍了儿童康复舒适的康复环境、规范的内部管理、完善的设施设备、充沛的医护力量和对康复服务质量的持续不断改进等。专家认真听取了汇报并对日常儿童康复的具体内容进行现场检查 and 实地查看，儿童康复工作受到评估组专家的高度认可。





6.8 “养育未来”项目正式启航

为支持促进 0-3 岁婴幼儿托育服务，示范养育技能，我科“养育未来”项目正式启航。该项目在发育筛查或评估，依据儿童实际发育水平分组的基础上，采用会员制，为 2-35 月龄婴幼儿提供照护服务，以小组活动形式开展育儿知识宣教、育儿分享和亲子活动。

此次增设开启的“养育未来”项目，将由强大的儿童保健团队支持，根据不同年龄段儿童的生长发育特点开展养育指导，贯穿“良好的健康、充足的营养、安全保障、回应性照护和早期学习的机会”五个要素，提供给孩子早期学习机会，同步引导家长、教会家长掌握养育照护技能，长期为家长提供养育指导服务。





6.9 “医教结合 潜能开发” 儿童早期发展服务项目正式启航

为进一步促进 0-3 岁婴幼儿早期潜能开发，满足更多婴幼儿家庭的养育需求，推出第二期“医教结合 潜能开发”儿童早期发展服务项目。院级师资倾情授课、医教结合助力开发、独立环境安全无忧、专业指导深入课后，给家长一个科学养育的平台，给宝宝更多无限发展的未来。

项目特色：依托绍兴市妇幼保健院国家级儿童早期发展示范基地，以医教结合为特色，通过“评估-早期发展指导-再评估”的循环服务模式，根据宝宝的发育评估水平和特点，设计个性化的早期发展指导课程，促进宝宝早期潜能开发。

项目对象：2-35 月龄婴幼儿

项目形式：采取小组活动的形式，5-8 名婴幼儿一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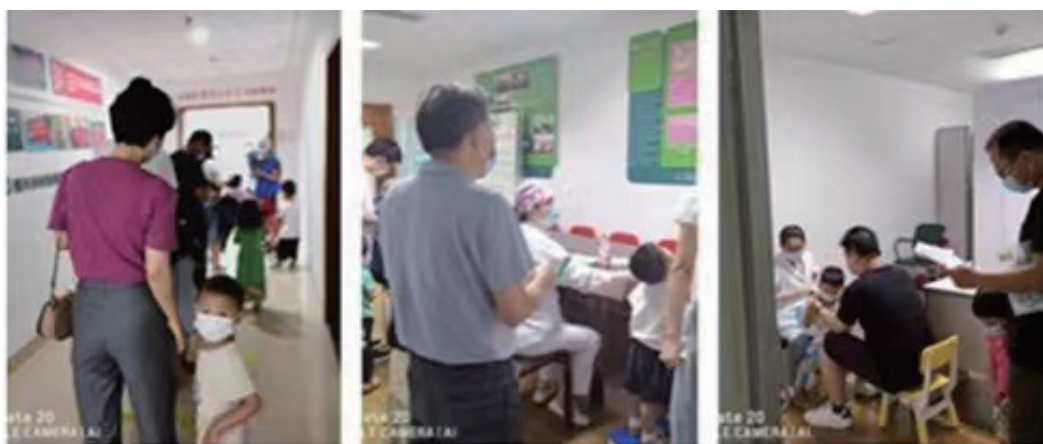
活动内容：感统训练、专注力培养、奥尔夫音乐、健康宣教





6.10 积极推进儿童入园体检“最多跑一次”

暑期儿童入园体检在原有的互联网+入园体检基础上，规划了独立的入园体检区域，进行流程再优化，一站式的流水线操作，分时段入园体检预约挂号，微信或支付宝智慧结算体检费用，大大缩短排队等候的时间，确保儿童和家长“跑一次”快捷高效完成本次入园体检。2020年、2021年分别为近8000、7000名入园体检新生及家长提供了更为安全、便捷、高效的服务，获得家长们一致好评。





6.11 年度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集体荣誉

绍兴市巾帼文明岗

浙江省青年文明号

艾滋病、梅毒母婴阻断工作先进科室

个人荣誉

余 红 获浙江省预防医学会优秀论文二等奖

获浙江省预防医学会儿童保健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获绍兴市新生儿疾病筛查先进个人

获医院优秀通讯员

赵 军 获浙江省新生儿听力筛查先进工作者

获优秀支部书记

樊洁敏 获评为绍兴市新生儿听力筛查先进个人

陈 飙 获院级先进



程 洪 获局级先进

蒋丽萍 获优秀党员

获优秀工会积极分子

姚 雪 获优秀党员

张金敏 获优秀团员